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25號、127號

電話：(02)2171-757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2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0		六~三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0~46		三六
(八) 質抵押資產	46		三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三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7~87		三九~四四， 四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6~87, 88~90		四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6~87, 88~90		四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87		四五
九、證券部門揭露事項	91~11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上半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

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上半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與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放款業務，貼現及放款淨額佔個體財務報表總資產 47%，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係屬重大。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所述，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管理階層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先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次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以分析未來現金流量決定放款組合，並定期複核估計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由於評估可能產生減損之證據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與時點所採行的方法及假設，如減損發生率及回收率之分組等皆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因是將其考量為 106 年上半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放款及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及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三)、附註五及附註四十。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相關之內部控制。測試減損模型所採用之理論及主要假設與參數是否適切反映放款及應收款項組合之實際情況，評估其所採用減損發生率及回收率之分組等參數與未來預期現金流量及擔保品價值等之合理性及一致性。另一併考量相關主管機關函令之規範，自放款及應收款項案件中選取樣本進行測試，以確認貼現及放款分類及備抵呆帳之提列符合法令遵循之要求。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上半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美慧

吳美慧



會計師 郭政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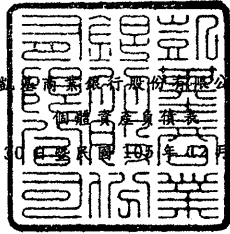
郭政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8 月 24 日



臺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及三六)	\$	9,588,950	2	\$	6,349,561	1	\$	4,187,276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附註七及三七)		43,762,617	7		71,884,564	13		75,352,677	15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三六及三七)		68,147,525	12		97,833,395	17		83,704,394	16
1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附註九)		908,096	-		795,850	-		8,016,394	2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附註十及三六)		22,825,324	4		23,040,675	4		24,457,126	5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三四及三六)		13,230	-		-	-		-	-
13300	待出售資產—淨額 (附註十五)		12,290	-		12,290	-		-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附註十一及三六)		276,521,855	47		252,376,992	45		233,103,615	45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十二及三七)		144,441,126	24		88,722,046	16		59,765,075	12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附註十三)		1,737,096	-		1,823,461	-		1,979,267	-
15597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四)		4,285,830	1		3,882,514	1		3,087,066	1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附註十五)		5,382,584	1		5,536,616	1		5,652,763	1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十六)		884,191	-		712,146	-		599,269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257,648	-		249,900	-		229,905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三四)		4,021,551	1		4,302,232	1		4,959,199	1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附註十七及三六)		6,171,558	1		8,285,998	1		7,762,337	1
10000	資 產 總 計	\$	588,961,471	100	\$	565,808,240	100	\$	512,856,363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附註十八及三六)	\$	28,356,201	5	\$	30,917,374	5	\$	19,122,498	4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八及三六)		42,044,882	7		39,408,142	7		31,365,808	6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附註八、十二及十九)		66,742,065	11		62,138,314	11		49,128,784	10
23000	應付款項 (附註二十及三六)		9,642,841	2		4,087,128	1		5,176,541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三四及三六)		352,595	-		379,060	-		290,433	-
23500	存款及匯款 (附註二一及三六)		352,845,096	60		343,497,464	61		326,285,971	64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附註二二)		3,719,875	1		2,684,236	1		2,648,007	1
25505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22,138,708	4		21,875,414	4		17,621,073	3
25597	其他金融負債		1,490	-		877	-		2,776	-
25600	負債準備 (附註二三)		221,985	-		220,615	-		352,287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三四)		175,384	-		78,585	-		59,369	-
29500	其他負債 (附註二五)		3,034,081	-		1,795,742	-		2,404,763	-
20000	負債總計		529,275,203	90		507,082,951	90		454,458,310	89
	權益 (附註二六)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46,061,623	8		46,061,623	8		46,061,623	9
	資本公積									
31501	股本溢價		7,245,710	1		7,245,710	1		7,245,710	1
31599	其他資本公積		4,304	-		3,570	-		2,643	-
31500	資本公積總計		7,250,014	1		7,249,280	1		7,248,353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3,694,540	1		2,573,818	-		2,573,818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323,519	-		409,670	-		409,670	-
32011	未分配盈餘		1,638,765	-		3,735,739	1		2,024,409	-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6,656,824	1		6,719,227	1		5,007,897	1
	其他權益									
3252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31	-		29,311	-		45,990	-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85,424)	-		(1,334,152)	-		34,190	-
32500	其他權益總計		(282,193)	-		(1,304,841)	-		80,180	-
30000	權益總計		59,686,268	10		58,725,289	10		58,398,053	1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88,961,471	100	\$	565,808,240	100	\$	512,856,36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魏寶生



經理人：張立荃



會計主管：何明珠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附註二七及三六)	\$ 4,777,137	97	\$ 4,294,955	92	11
51000	利息費用 (附註二七及三六)	(1,823,063)	(37)	(1,661,140)	(36)	10
49010	利息淨收益	<u>2,954,074</u>	<u>60</u>	<u>2,633,815</u>	<u>56</u>	12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附註二八及三六)	754,614	15	648,115	14	16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附註二九)	1,576,775	32	716,497	15	120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附註三十)	223,070	4	680,597	15	(67)
49600	兌換損益	(451,551)	(9)	33,942	1	(1,430)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24,556)	(3)	(64,156)	(1)	94
49899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附註三一及三六)	<u>27,252</u>	<u>1</u>	<u>25,850</u>	<u>-</u>	5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2,005,604</u>	<u>40</u>	<u>2,040,845</u>	<u>44</u>	(2)
4xxxx	淨收益	<u>4,959,678</u>	<u>100</u>	<u>4,674,660</u>	<u>100</u>	6
582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 (提存) 數	(229,102)	(5)	72,753	1	(415)
	營業費用 (附註二四、三二、三三及三六)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1,632,384)	(33)	(1,527,163)	(33)	7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7,106)	(2)	(117,621)	(2)	8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894,525)	(18)	(929,788)	(20)	(4)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2,654,015)	(53)	(2,574,572)	(55)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61001	\$ 2,076,561	42	\$ 2,172,841	46	(4)
61003	(437,796)	(9)	(148,432)	(3)	195
64000	<u>1,638,765</u>	<u>33</u>	<u>2,024,409</u>	<u>43</u>	(19)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					
65301	17,651	1	(87,876)	(2)	120
65302	953,828	19	597,123	13	60
65307	51,169	1	(19,397)	-	364
65000	<u>1,022,648</u>	<u>21</u>	<u>489,850</u>	<u>11</u>	109
66000	<u>\$ 2,661,413</u>	<u>54</u>	<u>\$ 2,514,259</u>	<u>54</u>	6
每股盈餘(附註三五)					
67500	<u>\$ 0.36</u>		<u>\$ 0.4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魏寶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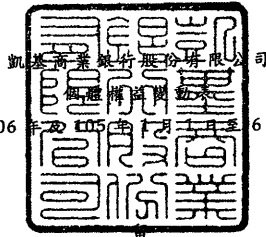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立荃



會計主管：何明珠





民國 106 年 0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A1	105年1月1日餘額	\$ 46,061,623	\$ 7,247,278	\$ 1,626,036	\$ -	\$ 3,159,273	\$ 168,161	(\$ 577,831)	\$ 57,684,540
	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47,782	-	(947,782)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09,670	(409,670)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01,821)	-	-	(1,801,821)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35	-	-	-	-	-	35
D1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2,024,409	-	-	2,024,409
D3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	(122,171)	612,021	489,850
D5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24,409	(122,171)	612,021	2,514,259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040	-	-	-	-	-	1,040
Z1	105年6月30日餘額	\$ 46,061,623	\$ 7,248,353	\$ 2,573,818	\$ 409,670	\$ 2,024,409	\$ 45,990	\$ 34,190	\$ 58,398,053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 46,061,623	\$ 7,249,280	\$ 2,573,818	\$ 409,670	\$ 3,735,739	\$ 29,311	(\$ 1,334,152)	\$ 58,725,289
	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20,722	-	(1,120,722)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913,849	(913,849)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701,168)	-	-	(1,701,168)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18)	-	-	-	-	-	(18)
D1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1,638,765	-	-	1,638,765
D3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	(26,080)	1,048,728	1,022,648
D5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38,765	(26,080)	1,048,728	2,661,41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752	-	-	-	-	-	752
Z1	106年6月30日餘額	\$ 46,061,623	\$ 7,250,014	\$ 3,694,540	\$ 1,323,519	\$ 1,638,765	\$ 3,231	(\$ 285,424)	\$ 59,686,268

後附之附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魏寶生



經理人：張立荃



會計主管：何明珠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076,561	\$ 2,172,841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0,162	72,246
A20200	攤銷費用	46,944	45,375
A203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		
	提存數	229,102	(72,753)
A20900	利息費用	1,823,063	1,661,140
A21200	利息收入	(4,777,137)	(4,294,955)
A21300	股利收入	(55,517)	(81,922)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124,556	64,156
A29900	其他項目	1,301	1,2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減少 (增加)	12,500,948	(16,007,046)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減少(增加)	29,685,870	(4,641,996)
A41150	應收款項減少	473,122	10,110,928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24,412,550)	(15,392,490)
A41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54,765,253)	(3,929,325)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03,316)	(2,819,663)
A41990	其他資產減少	2,188,790	611,178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2,561,173)	9,561,023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增加	2,636,740	5,181,153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 少)	4,603,751	(11,881,246)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	5,068,859	922,442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減少)	9,347,632	(27,903,617)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263,907	(4,681,768)
A42990	其他負債增加	2,275,348	1,249,28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3,548,290)	(60,053,75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574,363	4,229,52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2,067	99,26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336,209)	(\$ 1,606,29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2,961)	(166,24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421,030)	(57,497,50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98,725)	(62,19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	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8,441)	(67,81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7,166)	(130,00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701,168)	(1,801,82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01,168)	(1,801,82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2,269,364)	(59,429,33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163,733	110,162,00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894,369	\$ 50,732,6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6年6月30日	105年6月30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9,588,950	\$ 4,187,276
E00220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 銀行同業	19,397,323	38,529,006
E00230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 券投資	908,096	8,016,39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894,369	\$ 50,732,6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魏寶生



經理人：張立荃



會計主管：何明珠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依銀行法規定得以經營之業務。

本公司總行綜理全行事務及業務，並在國內各重要地區設立分行，藉以推廣各項業務。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除營業部、國外部、信託部、保險部及總行各業務部門外，另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 52 個國內分行。

103 年 4 月 8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本公司與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開發金控）以每 1 股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換發新臺幣 13.4 元現金以及 0.2 股開發金控增資發行普通股股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核准後，於 103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以 103 年 9 月 15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轉換後本公司成為開發金控持股百分之百子公司，本公司股票並於該日完成股份轉換之相關程序後終止上市買賣。

本公司原名為「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嗣後本公司更名為「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章程修正案業經 103 年 10 月 9 日本公司董事會代行股東會通過，經金管會 103 年 11 月 10 日核准及經濟部 103 年 11 月 25 日核准修章及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 2 日暨 104 年 4 月 13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將採營業讓與方式受讓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原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含相關之資產與負債）、租賃子公司及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該營業讓與案業於 104 年 4 月 16 日經金管會核准，並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核定營業受讓基準日為 104 年 5 月 1 日。

本公司業經 104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依「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等相關規定向金管會申請兼營保險經紀業務，以及依企業併購法之簡易合併方式與子公司萬銀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萬銀保經」）進行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萬銀保經為消滅公司。本公司兼營保險經紀業務及與子公司之合併案嗣獲金管會於 105 年 5 月 12 日核准在案，配合保險經紀業務開辦時程，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重新擬訂兩家公司之合併基準日，並於 105 年 6 月 30 日與萬銀保經完成合併。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8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以下稱「IFRSs」) 與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下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及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前述修正適用於 106 年以後之投資性不動產取得交易。

2.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 107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IFRS 12之修正係釐清，除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須揭露該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外，其餘均應依IFRS 12之規定揭露。前述修正將追溯適用。

IAS 28之修正係釐清，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得於原始認列每一關聯企業或合資時，分別選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前述修正將追溯適用。

2.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

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

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本公司如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將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5.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本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6.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中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

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或將追溯適用 IFRIC 23 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相關法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並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四十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減損

以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係就貼現及放款、應收帳款、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等，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可能減損，其客觀減損證據包含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上述債權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或以組合基礎評估。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之影響）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回收性。

上述之規定，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之備抵呆帳，分別以債權餘額之 1%、2%、10%、50% 及全部餘額之合計，信用卡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提列則依「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辦理，前述規範為表內及表外授信資產備抵評價之最低提列標準。

為強化本國銀行不動產貸款及對大陸地區暴險之控管及風險承擔能力，依金管會 103 年 12 月 4 日金管銀國字第 10300329440 號函及 104 年 4 月 23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410001840 號函規定，第一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中，屬購置住宅、房屋修繕及建築貸款（不含 100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之政策性貸款）部分，應於 105 年底前至少提列

1.5%備抵呆帳，屬大陸地區授信資產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部分，應於104年底至少提列1.5%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本公司對呆帳之轉銷，係就催收款項及逾期放款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經董事會核准後予以轉銷。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四) 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放款及應收款減損損失

定期複核放款及應收款組合以評估減損。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分析未來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

損失經驗。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存放銀行同業	\$ 7,613,219	\$ 4,339,174	\$ 2,568,452
庫存現金	1,285,835	1,244,272	1,325,764
待交換票據	182,984	619,580	179,151
期貨超額保證金	506,912	146,535	113,909
	<u>\$ 9,588,950</u>	<u>\$ 6,349,561</u>	<u>\$ 4,187,276</u>

個體現金流量表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相關項目調節如下，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調節，請參閱個體現金流量表：

	105年12月31日
個體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6,349,561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5,018,322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95,850
個體現金流量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2,163,733</u>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轉存央行存款	\$10,930,000	\$37,130,000	\$42,540,000
拆放銀行同業	18,004,323	13,568,474	19,369,696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7,535,800	8,078,055	7,173,647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6,968,914	12,358,953	5,939,157
存放央行－跨行清算基金	183,574	600,599	181,661
存放央行－外匯準備金	140,006	148,483	148,516
	<u>\$43,762,617</u>	<u>\$71,884,564</u>	<u>\$75,352,677</u>

存款準備金係依規定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乙戶係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提取。

另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

本公司之存放央行設定質抵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換匯合約	\$ 8,153,984	\$11,634,089	\$ 6,834,357
利率交換合約	8,176,825	9,633,684	7,806,763
買入選擇權	851,065	2,836,207	2,326,567
其他	1,295,272	1,324,451	770,226
非衍生金融資產			
金融債券	2,300,654	20,819,329	21,347,064
可轉(交)換公司債	2,973,766	3,121,853	2,585,340
公司債	-	1,979,093	1,998,739
政府債券	-	2,320,164	-
商業本票	5,157,706	2,797,870	-
其他	148,995	3,849	69,786
小計	<u>29,058,267</u>	<u>56,470,589</u>	<u>43,738,842</u>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政府債券	31,796,188	39,174,578	38,272,002
其他	7,293,070	2,188,228	1,693,550
小計	<u>39,089,258</u>	<u>41,362,806</u>	<u>39,965,552</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68,147,525</u>	<u>\$97,833,395</u>	<u>\$83,704,394</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 8,540,578	\$10,427,499	\$ 8,229,737
換匯合約	7,878,566	11,275,914	6,981,269
賣出選擇權	7,419,840	4,539,652	4,901,225
其他	800,463	1,273,065	759,670
小計	<u>24,639,447</u>	<u>27,516,130</u>	<u>20,871,901</u>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7,405,435	11,892,012	10,493,907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42,044,882</u>	<u>\$39,408,142</u>	<u>\$31,365,808</u>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明細如下：

名稱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發行期間	還本付息辦法	票面利率
15KGIB1	\$ 3,226,216	\$ 3,421,574	\$ 3,422,316	104.03.24-134.03.24 (註一)	到期一次還本	0%
P16KGIB1	3,347,960	3,550,690	3,551,460	105.05.03-135.05.03 (註二)	到期一次還本	0%
P16KGIB2	3,347,960	3,550,690	3,551,460	105.05.27-135.05.27 (註二)	到期一次還本	0%
P16KGIB3	2,434,880	2,582,320	-	105.11.08-135.11.08 (註一)	到期一次還本	0%
P17KGIB1	<u>6,087,200</u>	<u>-</u>	<u>-</u>	106.01.23-136.01.23 (註一)	到期一次還本	0%
	18,444,216	13,105,274	10,525,236			
評價調整	(<u>1,038,781</u>)	(<u>1,213,262</u>)	(<u>31,329</u>)			
	<u>\$ 17,405,435</u>	<u>\$ 11,892,012</u>	<u>\$ 10,493,907</u>			

註一：發行屆滿 2 年之日（含）起依每張債券面額之 100% 本金加計應付利息予以提前贖回。

註二：發行屆滿 1 年之日（含）起依每張債券面額之 100% 本金加計應付利息予以提前贖回。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換匯合約	\$ 1,358,366,072	\$ 1,240,148,072	\$ 1,133,622,254
利率交換合約	902,025,403	829,752,256	537,862,282
選擇權合約	237,902,992	216,325,745	220,169,604
遠期外匯合約	42,612,238	29,338,432	43,691,033
換匯換利合約	38,515,704	23,941,077	30,616,276
資產交換合約	2,061,952	2,185,975	2,136,644
無本金遠期外匯合約	1,097,719	852,483	1,343,347
商品交換合約	714,051	104,891	163,167
期貨合約	22,811,879	-	16,900

本公司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已提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承作金額分別為 5,180,974 仟元、33,509,311 仟元及 22,952,345 仟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本公司未採用避險會計。

本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設定質抵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九、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商業本票	\$ 908,096	\$ 745,844	\$ 2,784,501
金融債券	-	-	829,080
公司債	-	-	830,098
政府債券	-	50,006	3,572,715
	<u>\$ 908,096</u>	<u>\$ 795,850</u>	<u>\$ 8,016,394</u>
到期賣回金額	<u>\$ 908,199</u>	<u>\$ 795,943</u>	<u>\$ 8,018,277</u>
最後到期日	106年7月	106年1月	105年8月

十、應收款項－淨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收貿易融資買斷	\$ 5,468,843	\$ 7,912,584	\$15,000,285
應收信用卡款	2,960,050	2,649,551	2,928,754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	2,402,112	64,212	1,985,198
應收利息	1,943,815	1,741,041	1,451,783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8,916,480	9,590,021	2,002,681
應收承兌票款	330,659	171,441	358,037
應收押租金	467,748	467,748	467,748
應收代銷連動債求償款	876,398	926,028	926,229
其他	830,609	965,681	777,367
合計	24,196,714	24,488,307	25,898,082
備抵呆帳	(<u>1,371,390</u>)	(<u>1,447,632</u>)	(<u>1,440,956</u>)
淨額	<u>\$22,825,324</u>	<u>\$23,040,675</u>	<u>\$24,457,126</u>

本公司因搬遷至自有行舍及退租等，所產生之應收押租金款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皆為 467,748 仟元，備抵呆帳皆為 409,848 仟元；其中應收太子汽車押租金及萬泰建經押租金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合計皆為 101,901 仟元，該應收押租金備抵呆帳皆為 44,001 仟元。

第三人對敦南大樓之抵押設定提起詐害債權之訴，103 年 2 月 14 日第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提起上訴，高等法院於 106 年 7 月 26 日判決撤銷原審判決，駁回第三人提起之訴訟，請參閱附註三八說明。

本公司自 96 年 5 月至 97 年 2 月透過特定金錢信託銷售 GVEC Resource Inc. (以下稱 GVEC) 所發行之連動債，總銷售金額為美金 48,920 仟元。GVEC 所隸屬之 PEM 集團業經美國證管會初步查證疑涉

有詐欺行為，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99 年第 1 季前向投資人全數買回相關商品，再向發行機構求償。

由於 PEM 集團所投資之商品中含有人壽保險保單，為有效回收債權並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於 99 年 1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配合美國法院指派 PEM 案接管人之時程規劃，改以信託方式繼續持有保單資產。本公司於 100 年 3 月 7 日完成移轉程序，並依據國外精算顧問設算之保單資產價格，扣除管理費後之金額 218,386 仟元（美金 7,423 仟元）認列承受保單資產成本，並同額轉銷屬保單資產商品成本及其備抵評價 433,061 仟元（美金 14,721 仟元）。

上述應收 PEM 資產加計續後所繳交之保費並扣除收回款項後，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應收款項餘額為 876,398 仟元（美金 28,794 仟元），依最近期接管人及信託機構提供之資訊評估可回收性後，PEM 案應收款項及整體備抵呆帳金額列示如下：

單位：仟元

	106年6月30日				
	美	金	新	臺	幣
保單資產	\$	13,218		\$	402,314
非保單資產		<u>15,576</u>		<u>474,084</u>	
合計		28,794		876,398	
備抵呆帳	(<u>16,215)</u>		(<u>493,520)</u>
淨額	\$	<u>12,579</u>		\$	<u>382,878</u>
	105年12月31日				
	美	金	新	臺	幣
保單資產	\$	13,112		\$	423,237
非保單資產		<u>15,576</u>		<u>502,791</u>	
合計		28,688		926,028	
備抵呆帳	(<u>16,215)</u>		(<u>523,404)</u>
淨額	\$	<u>12,473</u>		\$	<u>402,624</u>
	105年6月30日				
	美	金	新	臺	幣
保單資產	\$	13,112		\$	423,329
非保單資產		<u>15,576</u>		<u>502,900</u>	
合計		28,688		926,229	
備抵呆帳	(<u>16,215)</u>		(<u>523,518)</u>
淨額	\$	<u>12,473</u>		\$	<u>402,711</u>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1,447,632	\$ 1,591,460
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22,597)	(127,495)
本期沖銷	(1,118)	(539)
匯率影響數	(52,527)	(22,470)
期末餘額	<u>\$ 1,371,390</u>	<u>\$ 1,440,956</u>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四十。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並無設定質抵押之情形。

十一、貼現及放款－淨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短期放款	\$ 70,985,769	\$ 60,824,456	\$ 51,194,844
中期放款	163,069,985	152,145,653	144,056,024
長期放款	45,536,728	42,061,948	40,580,500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628,991	708,046	558,998
出口押匯	<u>141,489</u>	<u>139,441</u>	<u>63,309</u>
小計	280,362,962	255,879,544	236,453,675
備抵呆帳	(3,773,595)	(3,429,672)	(3,266,846)
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67,512)	(72,880)	(83,214)
淨額	<u>\$276,521,855</u>	<u>\$252,376,992</u>	<u>\$233,103,615</u>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3,429,672	\$ 3,115,696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67,687	69,203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	371,366	374,420
本期沖銷	(232,162)	(264,008)
本期減免	(15,189)	(14,249)
匯率影響數	(47,779)	(14,216)
期末餘額	<u>\$ 3,773,595</u>	<u>\$ 3,266,846</u>

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四十。

十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政府債券	\$ 62,634,164	\$ 65,719,269	\$ 30,035,141
金融債券	22,650,383	13,051,597	16,086,121
可轉讓定期存單	25,802,540	-	-
公司債	27,671,187	5,149,833	7,840,784
股票	<u>5,682,852</u>	<u>4,801,347</u>	<u>5,803,029</u>
	<u>\$144,441,126</u>	<u>\$ 88,722,046</u>	<u>\$ 59,765,075</u>

本公司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中，已提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承作金額分別為 59,731,319 仟元、28,629,003 仟元及 20,829,209 仟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本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設定質抵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投資子公司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936,679	100.00	\$ 1,090,309	100.00	\$ 1,290,976	100.00
非重大之關聯企業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800,417</u>	4.95	<u>733,152</u>	4.95	<u>688,291</u>	4.95
	<u>\$ 1,737,096</u>		<u>\$ 1,823,461</u>		<u>\$ 1,979,267</u>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設定質抵押之情形。

十四、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 255,659	\$ 255,659	\$ 255,659
存放銀行同業（3個月期以上）	1,503,983	3,045,833	2,831,40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526,188	581,022	-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u>13,523</u>	<u>14,726</u>	<u>28,315</u>
小計	4,299,353	3,897,240	3,115,381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u>13,523</u>)	(<u>14,726</u>)	(<u>28,315</u>)
淨額	<u>\$ 4,285,830</u>	<u>\$ 3,882,514</u>	<u>\$ 3,087,066</u>

本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並無設定質抵押之情形。

十五、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土地	\$ 3,373,539	\$ 3,536,159	\$ 3,619,830
房屋及建築	1,661,696	1,701,416	1,757,833
機械及電腦設備	125,992	117,963	108,232
租賃資產	2,186	3,825	5,455
租賃權益改良	164,113	149,735	117,052
交通及運輸設備	419	521	16,289
什項設備	30,978	25,980	22,652
預付設備款	<u>23,661</u>	<u>1,017</u>	<u>5,420</u>
合計	<u>\$ 5,382,584</u>	<u>\$ 5,536,616</u>	<u>\$ 5,652,763</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經董事會通過擬將位於三重之行舍出售，故將上述不動產由不動產及設備轉列為待出售資產；另本公司委託外部獨立估價師鑑估該資產，評估無減損情形。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數</u>
房屋及建築	4 至 60 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1 至 8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2 至 15 年
什項設備	2 至 10 年
租賃權益改良	5 至 10 年
租賃資產	3 至 5 年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無設定質抵押之情形。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淨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土地	\$ 761,942	\$ 599,322	\$ 522,627
房屋及建築	<u>122,249</u>	<u>112,824</u>	<u>76,642</u>
	<u>\$ 884,191</u>	<u>\$ 712,146</u>	<u>\$ 599,269</u>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成 本</u>		
期初餘額	\$793,218	\$664,430
重分類	<u>192,510</u>	<u>-</u>
期末餘額	<u>985,728</u>	<u>664,430</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62,485)	(45,269)
本期增加	(1,847)	(1,305)
重分類	<u>(18,618)</u>	<u>-</u>
期末餘額	<u>(82,950)</u>	<u>(46,574)</u>
<u>累計減損</u>		
期初餘額	(18,587)	(18,587)
本期增加	<u>-</u>	<u>-</u>
期末餘額	<u>(18,587)</u>	<u>(18,587)</u>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884,191</u>	<u>\$599,269</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及車位	20至60年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本公司檢視其 105 年及 104 年非關係人之外部估價報告之有效性，認為公允價值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仍屬有效。該估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收益法評估。比較法係依比較標的之成交價與擬售價計算評價；收益法係依推估淨收益及收益資本化率計算評價。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分別為 939,739 仟元、835,673 仟元及 713,945 仟元。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無設定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七、其他資產—淨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存出保證金	\$ 5,703,213	\$ 7,880,538	\$ 7,333,182
預付退休金	131,760	126,223	232,313
其 他	<u>336,585</u>	<u>279,237</u>	<u>196,842</u>
小 計	<u>\$ 6,171,558</u>	<u>\$ 8,285,998</u>	<u>\$ 7,762,337</u>

本公司之其他資產無設定質抵押之情形。

十八、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銀行同業拆放	\$27,152,489	\$29,702,027	\$17,901,460
中華郵政轉存款	<u>1,203,712</u>	<u>1,215,347</u>	<u>1,221,038</u>
	<u>\$28,356,201</u>	<u>\$30,917,374</u>	<u>\$19,122,498</u>

十九、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融債券	\$21,270,005	\$24,880,975	\$31,444,622
公司債	20,547,064	5,747,596	8,899,706
政府債券	<u>24,924,996</u>	<u>31,509,743</u>	<u>8,784,456</u>
	<u>\$66,742,065</u>	<u>\$62,138,314</u>	<u>\$49,128,784</u>
到期買回價格	<u>\$66,855,816</u>	<u>\$62,218,952</u>	<u>\$49,190,344</u>
最後到期日	106年9月	106年3月	105年8月

二十、應付款項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付承購帳款	\$ 675,633	\$ 832,360	\$ 750,396
應付利息	1,447,753	960,899	680,046
應付費用	515,523	846,728	463,232
承兌匯票	330,659	171,441	358,037
應付清算基金款	231,966	245,276	258,837
應付待交換票據	182,984	619,580	179,151
應付購入有價證券款	5,779,976	-	1,995,047
其他	<u>478,347</u>	<u>410,844</u>	<u>491,795</u>
合計	<u>\$ 9,642,841</u>	<u>\$ 4,087,128</u>	<u>\$ 5,176,541</u>

二一、存款及匯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定期存款	\$195,269,309	\$205,674,615	\$195,097,183
儲蓄存款	99,811,390	98,220,082	95,593,964
活期存款	50,158,627	33,174,405	31,799,932
支票存款	3,395,882	4,307,921	3,680,071
可轉讓定期存單	4,155,000	1,896,300	67,200
匯款	<u>54,888</u>	<u>224,141</u>	<u>47,621</u>
	<u>\$352,845,096</u>	<u>\$343,497,464</u>	<u>\$326,285,971</u>

二二、應付金融債券

名稱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發行期間	還本付息辦法	票面利率
04 凱基銀 2	\$ 2,750,000	\$ 2,750,000	\$ 2,750,000	97.01.09-106.12.13	到期一次還本	0%
P06 凱基銀 1	1,000,000	-	-	106.05.19-109.05.19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	0.9%
	3,750,000	2,750,000	2,750,000			
未攤銷折價	(30,125)	(65,764)	(101,993)			
帳面價值合計	\$ 3,719,875	\$ 2,684,236	\$ 2,648,007			

二三、負債準備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保證責任準備	\$ 103,835	\$ 97,555	\$ 107,735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8,000	128,783
其他	118,150	115,060	115,769
	\$ 221,985	\$ 220,615	\$ 352,287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退休金計畫包含確定提撥及確定福利計畫。其中關於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係採用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分別認列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退休金費用。

本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帳列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2,696 仟元及 3,776 仟元；認列確定提撥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帳列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59,945 仟元及 55,846 仟元。

二五、其他負債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 1,712,966	\$ 422,365	\$ 1,748,453
存入保證金	1,194,218	1,195,447	483,683
預收款項	55,250	99,735	85,419
其他	71,647	78,195	87,208
	\$ 3,034,081	\$ 1,795,742	\$ 2,404,763

二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註)	<u>20,000,000</u>	<u>20,000,000</u>	<u>20,0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00</u>	<u>\$ 200,000,000</u>	<u>\$ 20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註)	<u>4,606,162</u>	<u>4,606,162</u>	<u>4,606,162</u>
已發行股本	<u>\$ 46,061,623</u>	<u>\$ 46,061,623</u>	<u>\$ 46,061,623</u>

註：每股面額為 10 元。

(二) 資本公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發行股本溢價	\$ 7,245,710	\$ 7,245,710	\$ 7,245,710
員工認股權	4,115	3,363	2,46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189</u>	<u>207</u>	<u>179</u>
	<u>\$ 7,250,014</u>	<u>\$ 7,249,280</u>	<u>\$ 7,248,353</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庫藏股票交易、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

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另，銀行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提列 30% 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 15%。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其資本總額時，或財務業務健全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者，得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

依金管會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前期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並依前述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依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 至 1% 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 106 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四)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營運發展需要及股東利益考量，並兼顧銀行法及相關法規，採取剩餘股利政策。本公司以分派現金股利為原則，但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現金股利分配金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 15%。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付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銀行法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餘由董事會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或符合主管機關訂定之財務業務健全指標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者，得不受前述現金股利分配比率及提撥法定盈餘公積之限制。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不適用公司法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 106 年 5 月 18 日及 105 年 5 月 10 日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120,722	\$ 947,78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13,849	409,670
現金股利	1,701,168	1,801,821

相關決議通過分配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利息淨收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利息收入</u>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3,548,098	\$ 3,229,549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755,832	504,122
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187,891	261,936
貿易融資買斷利息收入	59,548	192,036
應收承購帳款利息收入	117,622	5,682
其他利息收入	108,146	101,630
小計	<u>4,777,137</u>	<u>4,294,955</u>
<u>利息費用</u>		
存款利息費用	1,333,617	1,318,50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利息費用	265,551	205,360
結構型商品利息費用	60,046	70,427
央行及同業存款及融資利息費用	117,053	30,347
其他利息費用	46,796	36,504
小計	<u>1,823,063</u>	<u>1,661,140</u>
利息淨收益	<u>\$ 2,954,074</u>	<u>\$ 2,633,815</u>

二八、手續費淨收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手續費收入</u>		
保險佣金收入	\$ 297,620	\$ 339,119
信託手續費收入	194,413	118,496
放款手續費收入	170,849	105,162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 87,952	\$ 68,216
現金卡手續費收入	60,217	63,033
其他手續費收入	<u>75,199</u>	<u>74,644</u>
小計	<u>886,250</u>	<u>768,670</u>
手續費費用		
代理手續費費用	46,296	48,808
跨行手續費費用	24,864	20,901
保管手續費費用	3,904	1,987
其他手續費費用	<u>56,572</u>	<u>48,859</u>
小計	<u>131,636</u>	<u>120,555</u>
手續費淨收益	<u>\$ 754,614</u>	<u>\$ 648,115</u>

二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u>		
債券	(\$ 114,593)	\$ 584,598
股票	(283)	(41,004)
衍生金融工具	661,519	(16,071)
其他	<u>5,075</u>	<u>-</u>
小計	<u>551,718</u>	<u>527,523</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u>		
債券	313,796	634,136
衍生金融工具	2,120,034	(460,521)
股票	118	26,257
其他	<u>(1,408,891)</u>	<u>(10,898)</u>
小計	<u>1,025,057</u>	<u>188,974</u>
	<u>\$ 1,576,775</u>	<u>\$ 716,497</u>

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分別包含處分利益 408,036 仟元及損失 112,873 仟元；利息收入 512,442 仟元及 762,159 仟元；股利收入 0 仟元及 1,562 仟元，以及利息費用 368,760 仟元及 123,325 仟元。

三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債券處分利益	\$ 165,387	\$ 492,493
股票處分利益	12,357	116,344
股利收入	45,326	71,760
	<u>\$ 223,070</u>	<u>\$ 680,597</u>

三一、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10,191	\$ 8,600
租金收入	10,080	10,035
其他	6,981	7,215
	<u>\$ 27,252</u>	<u>\$ 25,850</u>

三二、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361,766	\$ 1,264,547
員工保險費	114,164	105,114
退休金費用	62,641	59,62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3,813	97,880
	<u>\$ 1,632,384</u>	<u>\$ 1,527,163</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127,106</u>	<u>\$ 117,621</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修正通過之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獲利以不低於 0.01% 並不高於 3% 之比率提撥員工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分別為 2,172 仟元及 2,155 仟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3 日及 105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分別為 4,703 仟元及 3,755 仟元。

前述決議配發之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與 105 及 104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並無差異。

相關決議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三、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稅 捐	\$ 199,350	\$ 226,721
租金支出	165,668	151,253
專業服務費	107,955	129,408
業務推廣費	71,228	72,599
電腦費用	96,428	94,340
其 他	253,896	255,467
	<u>\$ 894,525</u>	<u>\$ 929,788</u>

三四、所得稅

(一) 所得稅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本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86,780	\$ 194,393
以前年度之調整	(26,464)	(9,705)
	<u>60,316</u>	<u>184,688</u>
遞延所得稅	377,480	(36,256)
所得稅費用	<u>\$ 437,796</u>	<u>\$ 148,432</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本公司	<u>\$ 40</u>	<u>\$ 23,787</u>	<u>\$ 229</u>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26% (預計) 及 1.27%。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已無屬 86 年（含）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三) 本公司合併結算申報所估列之應收付連結稅制撥補款明細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向母公司支付之稅款	<u>\$ 352,595</u>	<u>\$ 379,060</u>	<u>\$ 283,330</u>
應向母公司收取之稅款	<u>\$ 13,230</u>	<u>\$ -</u>	<u>\$ -</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自 104 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暨其子公司採行合併結算申報。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國稅局核定。

三五、每股盈餘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638,765</u>	<u>\$ 2,024,409</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4,606,162</u>	<u>4,606,16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36</u>	<u>\$ 0.44</u>

三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及附表揭露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要之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華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開發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其 他	其 他 關 係 人

(一) 存放銀行同業（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

	金 額	%
106 年 6 月 30 日	\$ 167,135	2
105 年 12 月 31 日	234,544	4
105 年 6 月 30 日	115,458	3

上列存放銀行同業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所產生之利息收入皆為 0 仟元。

(二) 期貨合約 (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 額	%
106 年 6 月 30 日	\$ 794,522	1
105 年 12 月 31 日	18,005	-
105 年 6 月 30 日	18,004	-

(三) 應收信用卡款 (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金 額	%
106 年 6 月 30 日	\$ 28,277	-
105 年 12 月 31 日	16,619	-
105 年 6 月 30 日	36,096	-

(四)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 (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金 額	%
105 年 12 月 31 日	\$ 18,039	-
105 年 6 月 30 日	62,648	-

(五)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

	106年6月30日	
	金 額	%
母 公 司	\$ 13,230	100

上述應收款項，係本公司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所產生。

(六) 貼現及放款

	金 額	%	年 利 率 %
106 年 6 月 30 日	\$ 883,253	-	1.54-15.00
105 年 12 月 31 日	912,472	-	1.54-15.00
105 年 6 月 30 日	832,956	-	1.62-15.00

上列貼現及放款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產生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7,217 仟元及 8,298 仟元。

本公司放款予關係人，就放款類別等資訊，說明如下：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類	別	戶數或 關係人名稱	本 期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有 無	不 同
消費性放款		31 戶	\$ 20,180	\$ 15,958	\$ 15,958	—	無	相	同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63 戶	955,597	847,786	847,786	—	不動產	相	同
其他放款		13 戶	24,793	19,509	19,509	—	存單/不動產	相	同

105年度

類	別	戶數或 關係人名稱	本 年 度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有 無	不 同
消費性放款		42 戶	\$ 32,490	\$ 16,502	\$ 16,502	—	無	相	同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78 戶	1,227,071	883,732	883,732	—	不動產	相	同
其他放款		14 戶	30,505	12,238	12,238	—	存單/不動產	相	同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類	別	戶數或 關係人名稱	本 期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有 無	不 同
消費性放款		37 戶	\$ 27,267	\$ 16,368	\$ 16,368	—	無	相	同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68 戶	1,110,643	807,281	807,281	—	不動產	相	同
其他放款		10 戶	22,056	9,307	9,307	—	存單/不動產	相	同

(七) 買賣斷債券

	向 關 係 人 購 買 之 債 券	出 售 予 關 係 人 之 債 券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兄弟公司	\$ 2,332,059	\$ 1,845,381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兄弟公司	3,423,022	1,257,954

(八)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淨額）

	金 額	%
106年6月30日	\$ 21,116	-
105年12月31日	20,165	-
105年6月30日	18,520	-

(九) 銀行同業拆放（帳列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關係人	\$ 4,500,000	16	\$ 4,322,790	14	\$ 322,860	2

上列銀行同業拆放於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6,382仟元及915仟元。

(十)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母 公 司	\$	352,595	100	\$	379,060	100	\$	283,330	98

上述應付款項，係本公司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所產生。

(十一) 應付利息 (帳列應付款項)

	金	額	%
106年6月30日	\$	25,575	-
105年12月31日		14,444	-
105年6月30日		12,985	-

(十二) 存 款

	金	額	%	年 利 率 %
106年6月30日	\$	32,899,218	9	0-5.58
105年12月31日		29,110,441	8	0-5.80
105年6月30日		32,471,776	10	0-5.80

存款於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75,435仟元及66,951仟元。

(十三) 手續費收入 (帳列手續費淨收益)

	金	額	%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	3,726	-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4,257	1

上述手續費收入，係本公司代銷售基金、信託附屬業務及其他代理業務。

(十四) 租金收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子 公 司	\$	1,944	19	\$	1,944	19

上述租金價格之決定係與市場行情相當並按季收取租金收入。

(十五) 租金費用 (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金 額	%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 48,123	5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40,145	4

上述租金價格之決定係與市場行情相當並按月／季支付租金費用。

(十六)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註)

	金 額	%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 39,445	4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6,994	3

註：主要係支付予兄弟公司之場所及資訊設備使用、金融債券發行之財務顧問服務等費用。

(十七) 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

106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金融工具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其他關係人	利率交換合約	106/03/17- 136/04/07	\$11,565,680	(\$ 119,7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19,769
兄弟公司	資產交換－利率交換合約	105/03/23- 108/03/10	576,540	11,9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325
	資產交換－選擇權	105/03/23- 108/02/10	576,540	(49,2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4,299
	利率交換合約	105/11/04- 109/01/24	973,952	2,1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5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5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金融工具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年度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兄弟公司	資產交換－利率交換合約	105/01/05-108/06/03	\$ 114,000	\$ 3,8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42
	資產交換－選擇權	105/01/05-108/05/20	114,000	2,0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081
	利率交換合約	105/11/04-108/10/27	710,138	(4,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120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金融工具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104/07/09-105/11/17	\$ 1,285,320	\$ 7,8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9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4,057
兄弟公司	資產交換－利率交換合約	105/01/05-108/06/03	152,500	6,4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84
	資產交換－選擇權	105/01/05-108/05/20	152,500	(2,6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735
	換匯合約	105/06/03-105/07/07	75,619	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

(十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7,286	\$ 73,336
退職後福利	1,166	1,173
股份基礎給付	481	565
	<u>\$ 78,933</u>	<u>\$ 75,074</u>

除上述酬勞成本外，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另提供房屋、車輛、司機等費用分別為 3,375 仟元及 3,636 仟元。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餘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本公司根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三七、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質押擔保標的	擔 保 用 途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央行定存單	提供日間透支、美金清算等交易之擔保	\$ 10,830,000	\$ 21,230,000	\$ 20,895,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轉讓定期存單	提供美金清算等交易之擔保	7,300,704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繳存法院執行假扣押之保證金	23,548	23,389	20,7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保證金暨準備金	156,667	155,249	162,4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繳存法院執行假扣押之保證金	1,020	-	-

三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為因應業務之快速推展及創新產品之資訊需求，規劃部分資訊作業委外服務，以提昇資訊服務水準、迅速確實配合業務推展及外部法規變化。本公司於 101 年 10 月 30 日董事會核議通過與 IBM 簽訂自 101 年 10 月 31 日起為期十年之資訊委外合約，依據資訊委外合約，除視需要之額外服務係以專案計價外，針對基礎架構及支援服務、應用系統服務及伺服器整合轉換服務等，自 106 年 6 月 30 日起，於未來合約期間內需支付的服務年費共計 797,225 仟元。

(二) 重大訴訟案件

本公司處理對於太子集團之強制執行敦南大樓抵押權案，第三人於 101 年 12 月對該敦南大樓抵押權設定提起詐害債權之訴，提訴之債權金額 481,157 仟元，經 103 年 2 月 14 日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判決本公司敗訴，並需交還已受領款 1,786,318 仟元再行重新分配，本公司已於 103 年 3 月 10 日提起上訴。高等法院於 106 年 7 月 26 日判決撤銷原審判決，駁回第三人提起之訴訟。第三人業於上訴期間提起第三審上訴。

三九、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一)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之公開報價。
2. 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如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或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投入參數，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
3.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

(二)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6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5,274,420	\$ -	\$ -	\$ 5,274,420
商業本票	-	5,157,706	-	5,157,706
其他	148,995	-	-	148,995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2,744	38,906,514	-	39,089,2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5,682,852	-	-	5,682,852
債券投資	56,265,012	56,690,722	-	112,955,734
可轉讓定期存單	-	25,802,540	-	25,802,540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7,405,435	-	17,405,435
<u>衍生金融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7,692	18,074,746	64,708	18,477,146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4,500,900	138,547	24,639,447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27,993,775	\$ 246,664	\$ -	\$ 28,240,439
商業本票	-	2,797,870	-	2,797,870
其他	3,849	-	-	3,849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269	41,171,537	-	41,362,8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4,801,347	-	-	4,801,347
債券投資	37,816,486	46,104,213	-	83,920,699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1,892,012	-	11,892,012
<u>衍生金融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250,726	177,705	25,428,431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7,281,713	234,417	27,516,130

10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25,931,143	\$ -	\$ -	\$ 25,931,143
其他	69,786	-	-	69,786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42,370	25,623,182	-	39,965,5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5,803,029	-	-	5,803,029
債券投資	27,142,414	26,495,874	323,758	53,962,046

(接次頁)

(承前頁)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10,493,907	\$ -	\$ 10,493,907
<u>衍生金融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2	17,563,600	173,271	17,737,913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0,594,338	277,563	20,871,901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評價基礎原則上以有活絡市場—公開市場報價做為公允價值之衡量基礎，若無公開市場價格可供參酌時，則改採用模型評價，或援引交易對手提供之報價資訊作為參考。本公司所使用之評價模型及假設條件除符合一般市場慣例外，其學理論證基礎亦普遍為業界所認同，相關方法論架構可概分為解析模型（例如：Black-Scholes model）和數值方法模型（例如：蒙地卡羅模擬法）。

3. 公允價值調整

(1) 評價模型限制及不確定輸入值

模型評價若為依據機率計算之估計值，其相關學理基礎可能無法週全表彰影響該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的所有攸關因子。因此亦需評估援引額外參數進行評價調整，因應潛在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所產生之誤差。根據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評價策略及相關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業經審慎評估，並參酌市場狀況予以調整。

(2)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其定義說明如下：

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 Over the counter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公司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以國際信評及評等模型及 IAS39 號公報評估備抵呆帳之減損發生率衡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本公司在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估計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LGD”）後乘以交易對手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反之，以本公司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本公司之估計違約損失率後乘以本公司之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

採用 OTC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Mark to Market）計算交易對手的暴險金額（EAD）；以不低於 60% 作為違約損失率。

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信用品質。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由第一等級轉列 第二等級金額	由第二等級轉列 第一等級金額	由第一等級轉列 第二等級金額	由第二等級轉列 第一等級金額
債券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	\$ -	\$ 234,124	\$ 1,289,8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225,907	1,330,449	7,310,415	938,080

由於市場流動性變動，導致部分臺幣公債適用之評價來源改變，其公允價值適用等級由第一等級轉為第二等級，或由第二等級轉為第一等級。

5. 公允價值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之調節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如下：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7,705	(\$ 112,997)	\$ -	\$ -	\$ -	\$ -	\$ 64,708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9,020	(\$ 660,040)	\$ -	\$ -	\$ 28,680	\$2,057,029	\$ 173,2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27,725	(3,967)	-	-	-	-	323,758

註：本公司針對部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方式，由上手報價改為採可觀察參數之模型評價，由第3等級轉出至第2等級。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如下：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34,417	(\$ 95,870)	\$ -	\$ -	\$ -	\$ -	\$ 138,547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043,322	(\$ 655,042)	\$ -	\$ -	\$ 47,284	\$2,063,433	\$ 277,563

註：本公司針對部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方式，由上手報價改為採可觀察參數之模型評價，由第3等級轉出至第2等級。

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持有之採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相關損益分別為損失12,265仟元及利益18,622仟元。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06年6月30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4,708	HullWhite, Libor Market Model, 現金流量折現法	Quantity/Factor /FREQ/ Simulate Method	採當日市場資料調整	參數值與產出結果不具線性關係，係經實證分析比較不同參數值對產出結果的正確性/穩定性/合理性/執行效能等不同面向的影響以決定最適參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8,547	HullWhite, Libor Market Model, 現金流量折現法	Quantity/Factor /FREQ/ Simulate Method	採當日市場資料調整	參數值與產出結果不具線性關係，係經實證分析比較不同參數值對產出結果的正確性/穩定性/合理性/執行效能等不同面向的影響以決定最適參數

	105年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評 價 技 術	重 大 不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區 間	輸 入 值 與 公 允 價 值 關 係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u>衍生金融工具</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7,705	HullWhite,Libor Market Model, 現金流量折現 法	Quantity/Factor /FREQ/ Simulate Method	採當日市場資 料調整	參數值與產出結果不具 線性關係，係經實證 分析比較不同參數值 對產出結果的正確性 /穩定性/合理性/ 執行效能等不同面向 的影響以決定最適參 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34,417	HullWhite,Libor Market Model, 現金流量折現 法	Quantity/Factor /FREQ/ Simulate Method	採當日市場資 料調整	參數值與產出結果不具 線性關係，係經實證 分析比較不同參數值 對產出結果的正確性 /穩定性/合理性/ 執行效能等不同面向 的影響以決定最適參 數

	105年6月30日 之公允價值	評 價 技 術	重 大 不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區 間	輸 入 值 與 公 允 價 值 關 係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323,758	現金流量折現法	Credit Spread	採當日市場資 料調整	Credit Spread 愈高/ 殖利率愈高，則公允 價值愈低
<u>衍生金融工具</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271	HullWhite,Libor Market Model, 現金流量折現 法	Quantity/Factor /FREQ/ Simulate Method	採當日市場資 料調整	參數值與產出結果不具 線性關係，係經實證 分析比較不同參數值 對產出結果的正確性 /穩定性/合理性/ 執行效能等不同面向 的影響以決定最適參 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77,563	HullWhite,Libor Market Model, 現金流量折現 法	Quantity/Factor /FREQ/ Simulate Method	採當日市場資 料調整	參數值與產出結果不具 線性關係，係經實證 分析比較不同參數值 對產出結果的正確性 /穩定性/合理性/ 執行效能等不同面向 的影響以決定最適參 數

7.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由風險管理處負責，評價模型及假設條件除符合一般市場慣例外，其學理論證基礎亦普遍為業界所認同，作為評價認列基礎，進行公允價值之衡量，且確認採用之市場資料來源係具可靠性，可合理反應在正常情況下之交易價格，並定期檢視與調整其公允價值，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三)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除投資性不動產、應付金融債券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其他項目之帳

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6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 -	\$ 2,526,188	\$ 2,526,188
非金融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939,739	939,739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	3,715,655	-	3,715,655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 -	\$ 581,022	\$ 581,022
非金融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835,673	835,673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	2,672,291	-	2,672,291

105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非金融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 -	\$ 713,945	\$ 713,945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	2,632,119	-	2,632,119

3. 評價技術

(1) 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其他金融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

- (2) 採權益法之未上市櫃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皆屬未上市櫃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並非相當小，且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因是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估列揭露其公允價值。
- (3) 放款所取決之利率，通常以浮動利率為準，業可反映市場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4) 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報價，參考對手報價估計公允價值。
- (5) 應付金融債券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折現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利率為準。
- (6)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請參閱附註十六。

四十、財務風險管理

(一) 風險管理制度與組織架構

本公司對於重要風險類型，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等，規劃妥適對應之風險管理機制，作為本公司業務執行及風險管理遵循之依據。

本公司規劃整體風險管理資訊之分析、監控及報告機制，並定期彙整重大風險相關資訊，呈報高階管理階層、具備風險管理功能之委員會或董事會；如遇總體經濟或金融市場發生重大變化而可能對本公司造成衝擊時，適當掌控相關資訊，以便配合實際風險概況，有效監控與回應。

本公司對風險之管理，非僅只注意個別單位承擔之風險，更從公司整體角度考量各類風險彙總後產生之綜合效應。

進行風險辨識時，除採一致性的資產組合分類模式外，更考量其相互間的關聯性，並依暴險類型訂定一致性衡量方式。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組織分工如下：

1. 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監督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架構與風險管理文化、確保風險管理運作之有效性、檢視重要風險控管報告，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2. 風險管理委員會：本公司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督導建立風險管理制度架構、檢視風險控管報告與處理風險管理相關議題，並監督整體風險管理之執行。
3. 各業務及管理等單位：負責在執行業務時，確認符合風險管理規章，落實每日之風險控管。
4. 風險管理單位：本公司設置獨立於業務單位外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規劃與管理，並提供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所需之整體風險管理資訊。
5. 稽核單位：負責檢視各項風險機制之建立，並查核各項機制之遵循與執行情形。

風險管理係本公司各相關單位之共同職責，業務、法務、法令遵循、財務、會計、行政、作業與稽核等單位均應積極參與，透過跨單位之充分協調，有效落實整體之風險管理。

(二)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因借款人、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義務）或因其信用品質改變，導致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契約可能發生損失之風險，包含授信業務、資金拆借、銀行簿有價證券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及附買賣回交易、以及其他與信用風險相關之營業活動。

2.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為合理辨識、衡量、揭露及有效監控信用風險，本公司係遵循主管機關標準及母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據以訂定本公司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為了有效控制信用資產組合所承擔之風險於風險胃納範圍，本公司訂定一致之信用風險辨識、衡量、資訊揭露及報告等標準監督控制程序，包括目標客戶之信用標

準、徵信審查程序、授信准駁程序、例外核准之處理程序、風險監控與管理、信用覆核、不良債權管理及各項文件與資料之要求與管控。此外，本公司會衡酌總體經濟環境之變動調整風險結構，以兼顧資產品質，並適時依風險變化擬定因應策略，以達到提升股東價值及確保風險可承受之目標。

本公司權責單位依據風險管理政策執行之管理流程說明如下：

(1) 徵信審查

依據所訂目標客戶信用標準徵提必要證明文件加以審查，以正確篩選客戶，控制資產組合之品質於可接受之範圍。

(2) 授信核准

對於通過徵信審查之案件，各級主管得依本公司信用限額架構與授權制度，授予客戶往來額度。

本公司信用限額架構與授權制度，除遵照銀行法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同一人及同一關係人限額，並設有單一企業、單一集團、行業別及國家地區別等之信用風險承擔上限，並依據被授權主管之專業程度及資產品質控制情形，不定期檢討各級主管之授權額度。

(3) 期中及期後管理

本公司乃透過帳戶管理員制度及定期覆審機制，加強追蹤控管客戶之財務、業務狀況，並定期執行信用資產組合之風險評估報告，建立預警機制，以及早因應經濟情勢及資產品質變化，並調整業務發展策略。消金業務則透過定期之資產品質評估，追蹤並控制資產品質之變化，並定期執行覆審，以即時掌握客戶信用品質之變化。對於問題債權，本公司採集中管理方式，配合資訊系統及分析模型之應用，定期檢討改善催收績效，以加速不良債權之收回。

(4) 風險報告及資訊揭露

風險管理處負責風險之衡量，並每季做成風險管理報告，包括各項風險管理指標、風險資本需求評估及資產組合分析等，並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3.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在考量資產的流動性及避險市場下，針對有風險疑慮或期間過長之資產，採取必要之風險降低策略，目前對授信對象及交易之避險評估，主要為徵提流動性佳之合格擔保品，以及保證人或轉送信用保證機構（例如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以加強債權之擔保。而為了確實反映擔保品價值，具流動性之有價證券擔保品採市價評估，其他擔保品則由鑑價單位定期實地勘查擔保品現況，視需要重新評估價值，以確保風險抵減效果在可容忍的範圍內，並做為是否補徵提擔保品或調整授信金額之判斷依據。

另為了減緩本公司的風險，除加強對授信對象及保證人覆審追蹤外，如遇客戶有信用不良之因素，將於適當時機做出如提前還款或增提擔保品等之因應措施。此外，針對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設有不同之信用限額，並針對主要交易對手簽訂損失限額之保證金徵提措施，以確保風險獲得掌控。

4.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不可撤銷之約定融資、保證及信用狀餘額	\$ 95,331,346	\$ 102,215,434	\$ 103,257,060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本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本公司與授信相關之貼現、放款及應收款所徵提之擔保品包含不動產、動產（如：機器設備）、權利證書及有價證券（如：存單、股票）、借款人營業交易所發生之應收票據、各級政府公庫主管機關及銀行或經政府核准之信用保證機構所為之保證（如：中小企業信保基金、擔保信用狀）及依法辦妥抵押權設定及登記之地上權。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中部分公司債係透過金融機構保證做為信用增強。

5.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惟本公司貼現及放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1) 產業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公營企業	\$ 191,474,950	68.30	\$ 173,659,505	67.87	\$ 158,911,694	67.21
自然人	88,463,112	31.55	81,877,228	32.00	77,090,918	32.60
非營利事業	424,900	0.15	342,811	0.13	451,063	0.19
	<u>\$ 280,362,962</u>	<u>100.00</u>	<u>\$ 255,879,544</u>	<u>100.00</u>	<u>\$ 236,453,675</u>	<u>100.00</u>

(2) 地區別

國 內 外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		%
	\$ 216,552,179	77.24	\$ 199,963,503	78.15	\$ 190,535,253	80.58
	<u>63,810,783</u>	<u>22.76</u>	<u>55,916,041</u>	<u>21.85</u>	<u>45,918,422</u>	<u>19.42</u>
	<u>\$ 280,362,962</u>	<u>100.00</u>	<u>\$ 255,879,544</u>	<u>100.00</u>	<u>\$ 236,453,675</u>	<u>100.00</u>

(3) 擔保品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		%
無擔保	\$ 174,223,298	62.14	\$ 159,432,165	62.31	\$ 149,359,982	63.17
有擔保						
金融擔保品	6,959,447	2.48	5,533,267	2.16	6,219,918	2.63
不動產	75,942,543	27.09	69,541,082	27.18	64,597,744	27.32
保證	17,172,576	6.13	15,837,714	6.19	12,337,730	5.22
其他擔保品	<u>6,065,098</u>	<u>2.16</u>	<u>5,535,316</u>	<u>2.16</u>	<u>3,938,301</u>	<u>1.66</u>
	<u>\$ 280,362,962</u>	<u>100.00</u>	<u>\$ 255,879,544</u>	<u>100.00</u>	<u>\$ 236,453,675</u>	<u>100.00</u>

6. 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部分應收款、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之外，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1)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之信用品質分析

106年6月30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 信用卡及銀行授信業務	\$ 17,487,053	\$ 43,796	\$ 59,943	\$ 17,590,792	\$ 36,597	\$ 227,979	\$ 17,326,216
— 其他	4,624,420	1,978	1,625,244	6,251,642	1,114,491	5,846	5,131,305
貼現及放款	278,010,677	1,285,948	1,066,337	280,362,962	527,767	3,245,828	276,589,367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 信用卡及銀行授信業務	\$ 20,187,004	\$ 48,726	\$ 60,944	\$ 20,296,674	\$ 36,825	\$ 274,288	\$ 19,985,561
— 其他	2,183,291	1,825	1,672,869	3,857,985	1,145,720	5,525	2,706,740
貼現及放款	253,320,668	1,415,205	1,143,671	255,879,544	523,710	2,905,962	252,449,872

105年6月30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 信用卡及銀行授信業務	\$ 20,155,718	\$ 38,545	\$ 80,970	\$ 20,275,233	\$ 46,761	\$ 276,537	\$ 19,951,935
— 其他	3,643,485	1,758	1,667,675	5,312,918	1,140,424	5,549	4,166,945
貼現及放款	234,064,790	1,381,577	1,007,308	236,453,675	516,718	2,750,128	233,186,829

註：貼現及放款不包含折溢價調整。

(2) 本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依客戶別
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106年6月30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優	良	良	好	普通	無評等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22,290,424	\$ 10,009,638		\$ 107,393	\$ -	\$ 32,407,455
—現金卡	8,310,077	2,459,605		604,522	2,602,167	13,976,371
—小額純信用貸款	17,076,874	2,271,340		147,207	80,034	19,575,455
—其他—擔保	16,485,188	1,611,503		74,363	47,696	18,218,750
—其他—無擔保	39,205	-		-	2,269	41,474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15,334,282	19,307,300		18,909,477	1,799,945	55,351,004
—無擔保	30,728,316	75,703,835		29,474,197	2,533,820	138,440,168
總計	\$ 110,264,366	\$ 111,363,221		\$ 49,317,159	\$ 7,065,931	\$ 278,010,677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優	良	良	好	普通	無評等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20,619,402	\$ 7,823,627		\$ 60,603	\$ -	\$ 28,503,632
—現金卡	8,183,177	2,716,848		639,023	2,772,738	14,311,786
—小額純信用貸款	16,524,651	2,030,135		155,321	81,658	18,791,765
—其他—擔保	15,126,807	1,443,817		96,230	59,219	16,726,073
—其他—無擔保	43,490	-		-	2,764	46,254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14,348,674	19,565,638		15,836,689	757,145	50,508,146
—無擔保	26,744,197	68,938,717		25,144,016	3,606,082	124,433,012
總計	\$ 101,590,398	\$ 102,518,782		\$ 41,931,882	\$ 7,279,606	\$ 253,320,668

105年6月30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優	良	良	好	普通	無評等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18,937,205	\$ 7,348,389		\$ 9,135	\$ -	\$ 26,294,729
—現金卡	8,549,572	2,679,562		590,225	2,995,951	14,815,310
—小額純信用貸款	16,365,693	2,036,265		131,098	82,190	18,615,246
—其他—擔保	13,324,657	1,300,237		90,890	42,778	14,758,562
—其他—無擔保	50,413	-		-	3,667	54,080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10,980,623	21,673,170		10,567,278	2,461,199	45,682,270
—無擔保	26,218,619	63,593,022		18,915,305	5,117,647	113,844,593
總計	\$ 94,426,782	\$ 98,630,645		\$ 30,303,931	\$ 10,703,432	\$ 234,064,790

106年6月30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優	良	良	好	普通	無評等
信用卡及銀行授信業務						
—信用卡業務	\$ 953,794	\$ 598,325		\$ 663,904	\$ 555,081	\$ 2,771,104
—應收貿易融資買斷	1,817,626	811,719		-	2,839,499	5,468,844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5,391,896	3,410,653		71,424	42,473	8,916,446
—應收承兌票款	-	259,296		71,363	-	330,659
總計	\$ 8,163,316	\$ 5,079,993		\$ 806,691	\$ 3,437,053	\$ 17,487,053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優	良	良	好	普通	無評等
信用卡及銀行授信業務						
－信用卡業務	\$ 802,014	\$ 561,693		\$ 730,325	\$ 418,963	\$ 2,512,995
－應收貿易融資買斷	1,205,206	3,471,384		-	3,235,994	7,912,584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6,479,896	2,963,430		-	146,658	9,589,984
－應收承兌票款	-	64,383		107,058	-	171,441
總計	\$ 8,487,116	\$ 7,060,890		\$ 837,383	\$ 3,801,615	\$ 20,187,004

105年6月30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優	良	良	好	普通	無評等
信用卡及銀行授信業務						
－信用卡業務	\$ 1,002,741	\$ 631,067		\$ 785,966	\$ 377,282	\$ 2,797,056
－應收貿易融資買斷	7,484,499	5,846,617		-	1,669,169	15,000,285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27,920	600,619		-	1,371,800	2,000,339
－應收承兌票款	56,064	276,553		25,421	-	358,038
總計	\$ 8,571,224	\$ 7,354,856		\$ 811,387	\$ 3,418,251	\$ 20,155,718

(3)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106年6月30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末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優	良	良	好	普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112,955,734	\$	-	\$	-	\$ 112,955,734	\$	-	\$	-
— 其他	25,802,540		-		-	25,802,540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526,188		-		-	2,526,188		-		-

註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上述投資外，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成本為 6,080,490 仟元，評價損失為 397,638 仟元，累計減損為 0 仟元。

註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成本為 294,039 仟元，累計減損為 38,380 仟元。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末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優	良	良	好	普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83,920,699	\$	-	\$	-	\$ 83,920,699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581,022		-		-	581,022		-		-

註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上述投資外，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成本為 5,556,000 仟元，評價損失為 754,653 仟元，累計減損為 0 仟元。

註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成本為 294,039 仟元，累計減損為 38,380 仟元。

105年6月30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末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優	良	良	好	普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53,962,046	\$	-	\$	-	\$ 53,962,046	\$	-	\$	-

註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上述投資外，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成本為 6,546,002 仟元，評價損失為 742,973 仟元，累計減損為 0 仟元。

註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成本為 294,039 仟元，累計減損為 38,380 仟元。

7. 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本公司授信相關規定，逾期90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本公司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項 目	106年6月30日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合 計
信用卡業務	\$ 24,401	\$ 19,395	\$ 43,796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269,707	37,025	306,732
—現金卡	288,170	76,130	364,300
—小額純信用貸款	339,420	72,411	411,831
—其他—擔保	149,849	30,260	180,109
—其他—無擔保	150	-	150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796	5,991	6,787
—無擔保	416	15,623	16,039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合 計
信用卡業務	\$ 23,777	\$ 24,949	\$ 48,726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269,849	32,498	302,347
—現金卡	258,200	72,214	330,414
—小額純信用貸款	306,991	69,996	376,987
—其他—擔保	132,069	16,131	148,200
—其他—無擔保	236	-	236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25,493	229,889	255,382
—無擔保	618	1,021	1,639

項 目	105年6月30日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合 計
信用卡業務	\$ 20,565	\$ 17,970	\$ 38,535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10	-	10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216,459	31,795	248,254
—現金卡	262,573	70,512	333,085
—小額純信用貸款	359,953	57,487	417,440
—其他—擔保	130,719	9,815	140,534
—其他—無擔保	307	-	307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20,953	8,205	29,158
—無擔保	182,666	30,133	212,799

8. 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分析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之減損評估，及已提列累計減損情形，分析如下：

項 目	貼 現 及 放 款 總 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341,638	\$ 376,736	\$ 216,565
組合評估減損	724,699	766,935	790,743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279,296,625	254,735,873	235,446,367
合 計	280,362,962	255,879,544	236,453,675

項 目	貼 現 及 放 款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101,888	\$ 72,202	\$ 83,335
組合評估減損	425,879	451,508	433,383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3,245,828	2,905,962	2,750,128
合 計	3,773,595	3,429,672	3,266,846

項 目	應 收 款 總 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1,611,191	\$ 1,657,244	\$ 1,655,479
組合評估減損	73,996	76,569	93,16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22,157,247	22,420,846	23,839,506
合 計	23,842,434	24,154,659	25,588,151

項 目		應 收 款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1,103,261	\$ 1,133,093	\$ 1,130,496
	組合評估減損	47,827	49,452	56,689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233,825	279,813	282,086
合 計		1,384,913	1,462,358	1,469,271

9. 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承受擔保品按承受時之成本入帳，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承受擔保品已逾法定處分期限尚未處分者，除申請延長處分期限外，如主管機關來函要求增提損失準備，則依其要求辦理。

本公司承受擔保品之性質為有價證券、土地及房屋建築等，截至106年6月30日暨105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之帳面金額皆為0仟元。承受擔保品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帳列為其他資產項下。

10.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1) 本公司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年 月		106年6月30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一)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二)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三)
企業 金融	擔 保	\$ 114,384	\$ 55,463,521	0.21%	\$ 661,106	577.97%
	無 擔 保	295,647	138,746,663	0.21%	1,701,396	575.48%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33,462	32,775,994	0.10%	438,644	1,310.87%
	現金卡	163,335	14,678,548	1.11%	419,356	256.75%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150,680	20,233,132	0.74%	306,047	203.11%
	其他(註六)					
	擔 保	22,475	18,421,707	0.12%	246,465	1,096.60%
	無 擔 保	1,772	43,397	4.08%	581	32.79%
放款業務合計		781,755	280,362,962	0.28%	3,773,595	482.71%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 19,317	\$ 2,874,142	0.67%	\$ 55,143	285.47%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七)		28	8,916,524	0.00%	130,457	459,159.92%

年		105年6月30日				
業務別 / 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二)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註三)
企業 金融	擔保	\$ 201,553	\$ 45,887,397	0.44%	\$ 557,390	276.55%
	無擔保	164,881	114,215,531	0.14%	1,445,253	876.54%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34,920	26,592,540	0.13%	355,196	1,017.18%
	現金卡	192,297	15,519,598	1.24%	432,643	224.99%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139,940	19,272,975	0.73%	276,500	197.59%
	其他(註六)	擔保	7,530	14,909,779	0.05%	199,118
無擔保		2,551	55,855	4.57%	746	29.25%
放款業務合計		743,672	236,453,675	0.31%	3,266,846	439.29%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 40,233	\$ 2,912,560	1.38%	\$ 66,903	166.29%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七)		59	2,002,740	0.00%	26,181	44,131.45%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5000494號函規定，係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2) 本公司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6月30日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 之免列報金額(註1)	\$ 15,417	\$ 193	\$ 43,242	\$ 239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 案依約履行(註2)	33,441	4,790	33,718	4,519
合計	\$ 48,858	\$ 4,983	\$ 76,960	\$ 4,758

註1：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2：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105年9月20日金管銀法字第1050013479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前置調解、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3) 本公司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06年6月30日			
排 名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及 代 號	授 信 總 餘 額	占 本 期 淨 值 比 例 (%)
1	A 集團-011850-人造纖維製造業	\$ 5,159,530	8.64
2	B 集團-012711-電腦製造業	4,484,775	7.51
3	C 集團-012411-鋼鐵冶煉業	3,729,592	6.25
4	D 集團-012641-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3,726,978	6.24
5	E 集團-015100-航空運輸業	3,601,954	6.03
6	F 集團-012641-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3,520,487	5.90
7	G 集團-016611-證券商	3,479,466	5.83
8	H 集團-016700-不動產開發業	3,413,737	5.72
9	I 集團-012740-資料儲存媒體製造業	3,400,000	5.70
10	J 集團-014510-商品批發經紀業	3,043,600	5.10

105年6月30日			
排 名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及 代 號	授 信 總 餘 額	占 本 期 淨 值 比 例 (%)
1	A 集團-016100-電信業	\$ 6,387,123	10.94
2	H 集團-016700-不動產開發業	4,756,522	8.15
3	E 集團-015100-航空運輸業	4,610,451	7.89
4	D 集團-012641-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3,885,141	6.65
5	I 集團-012740-資料儲存媒體製造業	3,750,000	6.42
6	B 集團-012711-電腦製造業	3,665,713	6.28
7	K 集團-017112-工程服務及相關技術顧問業	2,965,540	5.08
8	C 集團-012411-鋼鐵冶煉業	2,961,018	5.07
9	L 集團-012611-積體電路製造業	2,898,336	4.96
10	M 集團-012630-印刷電路板製造業	2,879,723	4.93

(三)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風險是指在合理的時間內，無法以合理的價格取得資金以履行財務義務，進而造成盈餘或資本損失之風險。例如存款戶提前解約存款、向同業拆借之籌資管道及條件受特定市場影響變差或不易、授信戶債信違約情況惡化使資金收回異常、金融工具變現不易及利率變動型商品保戶解約權之提前行使等。上述情形可能削減本公司承作放款、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於某些極端之情形下，流動性之缺乏可能將造成

整體資產負債表之部位下降、資產之出售或無法履行借款承諾之潛在可能性。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採缺口限額管理策略，即將資金流入與流出累計差額（Net cumulative mismatch），計算最大累積資金流出缺口（Maximum Cumulative Outflow, MCO），以監控各幣別各天期之資金缺口的變化情形，依各天期缺口訂定最大累積資金缺口限額，作為流動性風險之控管依據。對於流動性缺口管理，採積極分散本公司的資金來源，並根據缺口報表對於資金到期日適度分散，拆放（借）對象適度分散及提高企業存款之續存率，以增加資金來源的穩定性。

3.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等。

(2)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6年6月30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6,724,885	\$ 119,978	\$ 498,736	\$ 560,113	\$ -	\$ 17,903,71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9,576,028	2,763,882	-	-	-	22,339,910
存款及匯款	44,009,486	71,946,953	41,999,441	55,650,323	25,678,859	239,285,062
應付金融債券	-	-	2,750,000	-	1,000,000	3,75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2,190,375	211,978	292,954	739,661	469,505	3,904,473
合計	\$ 82,500,774	\$ 75,042,791	\$ 45,541,131	\$ 56,950,097	\$ 27,148,364	\$ 287,183,157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3,484,126	\$ 460,583	\$ 253,739	\$ 416,899	\$ -	\$ 24,615,34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1,868,872	459,685	-	-	-	22,328,557
存款及匯款	73,974,018	40,709,082	45,443,242	59,670,662	22,038,891	241,835,895
應付金融債券	-	-	-	2,750,000	-	2,75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1,634,569	616,498	282,125	404,150	483,030	3,420,372
合計	\$ 120,961,585	\$ 42,245,848	\$ 45,979,106	\$ 63,241,711	\$ 22,521,921	\$ 294,950,171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5年6月30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4,374,885	\$ 119,978	\$ 504,427	\$ 571,748	\$ -	\$ 15,571,03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023,648	837,923	-	-	-	3,861,571
存款及匯款	47,670,978	53,716,008	51,981,286	58,989,022	21,777,527	234,134,821
應付金融債券	-	-	-	-	2,750,000	2,75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4,264,742	211,450	296,881	637,769	618,068	6,028,910
合計	\$ 69,334,253	\$ 54,885,359	\$ 52,782,594	\$ 60,198,539	\$ 25,145,595	\$ 262,346,340

單位：美金仟元

106年6月30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50,000	\$ 159,000	\$ 30,000	\$ -	\$ -	\$ 339,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65,065	793,805	-	-	-	1,458,870
存款及匯款	982,972	899,980	606,728	777,591	10,068	3,277,339
應付金融債券	-	-	-	-	571,870	571,87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211,885	14,894	3,113	1,090	60,099	291,081
合計	\$ 2,009,922	\$ 1,867,679	\$ 639,841	\$ 778,681	\$ 642,037	\$ 5,938,160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33,000	\$ 30,000	\$ -	\$ -	\$ -	\$ 163,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54,336	678,966	-	-	-	1,233,302
存款及匯款	783,074	543,615	501,747	942,410	26,490	2,797,336
應付金融債券	-	-	-	-	368,413	368,413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22,947	15,779	3,121	1,884	42,700	86,431
合計	\$ 1,493,357	\$ 1,268,360	\$ 504,868	\$ 944,294	\$ 437,603	\$ 4,648,482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6月30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0,000	\$ 80,000	\$ -	\$ -	\$ -	\$ 110,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23,809	578,260	-	-	-	1,402,069
存款及匯款	890,176	616,884	391,784	557,397	26,458	2,482,699
應付金融債券	-	-	-	-	325,030	325,03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16,217	13,455	1,947	736	11,825	44,180
合計	\$ 1,760,202	\$ 1,288,599	\$ 393,731	\$ 558,133	\$ 363,313	\$ 4,363,978

4. 衍生金融工具到期分析

本公司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衍生金融工具到期分析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6年6月30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衍生工具						
— 現金流出	(\$ 183,469,810)	(\$ 266,453,053)	(\$ 150,605,151)	(\$ 63,298,001)	(\$ 5,296,770)	(\$ 669,122,785)
— 現金流入	181,198,011	251,154,510	142,079,740	64,459,972	4,969,770	643,862,003
— 利率衍生工具						
— 現金流出	(211,259)	(441,835)	(324,610)	(907,974)	(16,214,873)	(18,100,551)
— 現金流入	184,581	431,040	17,479	-	-	633,100
現金流出小計	(183,681,069)	(266,894,888)	(150,929,761)	(64,205,975)	(21,511,643)	(687,223,336)
現金流入小計	181,382,592	251,585,550	142,097,219	64,459,972	4,969,770	644,495,103
現金流量淨額	(\$ 2,298,477)	(\$ 15,309,338)	(\$ 8,832,542)	\$ 253,997	(\$ 16,541,873)	(\$ 42,728,233)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171,492,690)	(\$ 231,995,114)	(\$ 167,321,858)	(\$ 17,638,218)	(\$ 327,000)	(\$ 588,774,880)
－現金流入	164,681,784	234,004,664	162,867,950	18,831,464	-	580,385,862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1,750,715)	(441,025)	(1,361)	(912,497)	(15,023,911)	(18,129,509)
－現金流入	214,301	423,840	-	-	-	638,141
－其他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	-	-	-	-
－現金流入	714	-	-	-	-	714
現金流出小計	(173,243,405)	(232,436,139)	(167,323,219)	(18,550,715)	(15,350,911)	(606,904,389)
現金流入小計	164,896,799	234,428,504	162,867,950	18,831,464	-	581,024,717
現金流量淨額	(\$ 8,346,606)	\$ 1,992,365	(\$ 4,455,269)	\$ 280,749	(\$ 15,350,911)	(\$ 25,879,672)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5年6月30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177,529,259)	(\$ 177,990,288)	(\$ 148,384,569)	(\$ 45,146,489)	(\$ 327,000)	(\$ 549,377,605)
－現金流入	182,863,409	153,732,850	159,809,847	38,056,177	1,127,525	535,589,808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175,400)	(355,848)	(16,209)	(1,508,524)	(8,437,261)	(10,493,242)
－現金流入	159,147	337,857	18,604	-	-	515,608
－其他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	-	-	-	-
－現金流入	2,790	-	-	-	-	2,790
現金流出小計	(177,704,659)	(178,346,136)	(148,400,778)	(46,655,013)	(8,764,261)	(559,870,847)
現金流入小計	183,025,346	154,070,707	159,828,451	38,056,177	1,127,525	536,108,206
現金流量淨額	\$ 5,320,687	(\$ 24,275,429)	\$ 11,427,673	(\$ 8,598,836)	(\$ 7,636,736)	(\$ 23,762,641)

單位：美金仟元

106年6月30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6,925,338)	(\$ 8,996,633)	(\$ 5,081,788)	(\$ 2,542,234)	(\$ 302,916)	(\$ 23,848,909)
－現金流入	7,304,286	9,412,674	5,295,807	2,447,784	305,435	24,765,986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22,536)	(45,947)	(33,185)	(21,770)	(22,734)	(146,172)
－現金流入	24,445	51,299	34,365	583	-	110,692
－其他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812)	-	-	-	-	(812)
－現金流入	908	-	-	-	-	908
現金流出小計	(6,948,686)	(9,042,580)	(5,114,973)	(2,564,004)	(325,650)	(23,995,893)
現金流入小計	7,329,639	9,463,973	5,330,172	2,448,367	305,435	24,877,586
現金流量淨額	\$ 380,953	\$ 421,393	\$ 215,199	(\$ 115,637)	(\$ 20,215)	\$ 881,693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5,801,671)	(\$ 7,928,173)	(\$ 5,383,285)	(\$ 1,081,788)	(\$ 149,201)	(\$ 20,344,118)
－現金流入	6,155,681	7,902,248	5,527,944	928,621	174,935	20,689,429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19,852)	(33,865)	(30,342)	(1,006)	(20,264)	(105,329)
－現金流入	13,143	33,962	29,726	689	-	77,520
－其他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744)	-	-	-	-	(744)
－現金流入	275	-	-	-	-	275
現金流出小計	(5,822,267)	(7,962,038)	(5,413,627)	(1,082,794)	(169,465)	(20,450,191)
現金流入小計	6,169,099	7,936,210	5,557,670	929,310	174,935	20,767,224
現金流量淨額	\$ 346,832	(\$ 25,828)	\$ 144,043	(\$ 153,484)	\$ 5,470	\$ 317,033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6月30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6,768,797)	(\$ 5,095,573)	(\$ 5,033,490)	(\$ 1,551,025)	(\$ 147,894)	(\$ 18,596,779)
—現金流入	6,630,423	5,913,754	4,663,854	1,678,454	133,671	19,020,156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69,909)	(22,978)	(16,787)	(1,188)	(94,195)	(205,057)
—現金流入	8,741	19,037	20,033	871	-	48,682
—其他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399)	-	-	-	-	(399)
—現金流入	314	-	-	-	-	314
現金流出小計	(6,839,105)	(5,118,551)	(5,050,277)	(1,552,213)	(242,089)	(18,802,235)
現金流入小計	6,639,478	5,932,791	4,683,887	1,679,325	133,671	19,069,152
現金流量淨額	(\$ 199,627)	\$ 814,240	(\$ 366,390)	\$ 127,112	(\$ 108,418)	\$ 266,917

5.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6年6月30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不可撤銷之約定融資、保證及信用狀餘額	\$ 3,838,808	\$ 6,456,332	\$ 10,234,109	\$ 28,574,157	\$ 46,227,940	\$ 95,331,346

105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不可撤銷之約定融資、保證及信用狀餘額	\$ 6,402,878	\$ 11,356,859	\$ 11,247,994	\$ 29,457,826	\$ 43,749,877	\$102,215,434

105年6月30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不可撤銷之約定融資、保證及信用狀餘額	\$ 5,780,270	\$ 12,406,943	\$ 10,970,037	\$ 28,049,804	\$ 46,050,006	\$103,257,060

6. 租賃合約承諾到期分析

租賃合約承諾係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

營業租賃承諾係指作為承租人或出租人在不可撤銷之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

融資租賃承諾係指作為承租人在融資租賃條件下之未來租金給付總額。

租賃合約承諾之到期分析：

106年6月30日	未滿1年	1~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 (承租人)	\$ 290,111	\$ 585,586	\$ -	\$ 875,697
營業租賃收入 (出租人)	19,582	19,004	-	38,586
融資租賃出現值 (承租人)	222	1,268	-	1,490

105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 (承租人)	\$ 241,853	\$ 473,109	\$ -	\$ 714,962
營業租賃收入 (出租人)	17,945	22,947	-	40,892
融資租賃出現值 (承租人)	869	8	-	877

105年6月30日	未滿1年	1~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 (承租人)	\$ 261,856	\$ 494,375	\$ 1,650	\$ 757,881
營業租賃收入 (出租人)	19,611	30,986	-	50,597
融資租賃出現值 (承租人)	2,635	141	-	2,776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1) 本公司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6年6月30日							
	0~10天	1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37,938,731	\$ 214,777,075	\$ 293,719,412	\$ 171,894,040	\$ 101,072,928	\$ 108,408,141	\$ 1,027,810,32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29,430,978	147,099,296	362,209,198	222,417,985	185,861,848	202,168,258	1,249,187,563
期距缺口	8,507,753	67,677,779	(68,489,786)	(50,523,945)	(84,788,920)	(93,760,117)	(221,377,236)

105年6月30日							
	0~10天	1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00,603,417	\$ 225,215,420	\$ 185,360,863	\$ 187,870,853	\$ 79,151,622	\$ 95,568,786	\$ 873,770,96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86,519,511	186,231,274	283,967,156	240,635,057	134,599,184	129,798,183	1,061,750,365
期距缺口	14,083,906	38,984,146	(98,606,293)	(52,764,204)	(55,447,562)	(34,229,397)	(187,979,404)

(2) 本公司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6年6月30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9,004,995	\$ 10,556,366	\$ 5,831,939	\$ 2,701,281	\$ 2,409,522	\$ 30,504,10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215,268	11,423,578	6,416,036	4,544,043	2,968,822	34,567,747
期距缺口	(210,273)	(867,212)	(584,097)	(1,842,762)	(559,300)	(4,063,644)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6月30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702,375	\$ 6,755,329	\$ 5,214,109	\$ 1,984,132	\$ 858,815	\$ 23,514,76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787,551	8,783,637	7,179,008	2,113,576	659,418	28,523,190
期距缺口	(1,085,176)	(2,028,308)	(1,964,899)	(129,444)	199,397	(5,008,430)

(四)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風險因子（係指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等變數）波動，使得本持有為短期獲利之金融商品價值發生變化，造成本公司損失之風險。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為使本公司採共同語言管理、定義、溝通及衡量市場風險，並符合主管機關之規範，特遵循金管會所公布的「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市場風險」及國際標準、母公司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準則」暨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訂定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作為本公司市場風險之管理依據。

市場風險管理適用範圍為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市場風險」及本公司「金融工具簿別管理辦法」所稱之交易簿部位。

依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訂定「金融交易業務市場風險管理辦法」作為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包含：風險辨識與評估、風險衡量、風險監控及因應、風險報告及應變管理等流程。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公司市場風險額度可分為部位敏感度、停損、風險值(VaR)等限額。

本公司風險衡量系統中所含之風險因子應足以衡量公司表內外交易部位之所有市場風險，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以及與上述有關之各選擇權波動率。

本公司市場風險報告內容主要包括：交易部位損益、額度使用情況、壓力測試、交易組合風險評估等項目，並包含重大例外事件。

本公司風險管理處每日執行市場風險額度控管，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金控母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彙總提報風險管理報告；並每季呈送董事會備查。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市場風險部位或其避險部位以每日按照市價重新評估為原則；如以模型評價，所有市價參數亦每日依市場變動狀況更新以進行商品價值評估。風險管理處進而就每日重新計算之交易員部位風險值、部位敏感度、損益數字，進行各項市場風險額度之控管。

5. 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本公司運用風險值模型，並配合壓力測試評估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之風險，並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以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最大預期損失。

風險值係指於 95% 之信賴水準下，1 日之風險值作為交易限額管理：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度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平	均最	高最	低	平	均最	高最	低	平	均最	高最	低
利率風險	\$ 76,331	\$ 136,332	\$ 29,201	\$ 33,310	\$ 74,214	\$ 17,157	\$ 31,334	\$ 53,221	\$ 17,493			
權益證券風險	7,461	10,929	4,918	5,951	12,389	2,336	5,317	12,389	2,336			
外匯風險	11,262	44,645	2,682	36,105	80,973	6,133	41,120	68,827	18,915			

6. 銀行簿利率風險

銀行簿利率風險適用範圍包括利率敏感性資產和負債部位，但不包括已納入交易簿風險管理者；係衡量因利率不利變動，造成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之淨利息收入或價值之負面衝擊。其風險評估除建立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缺口分佈外，可從盈餘觀點及經濟價值觀點二個構面分別加以量化。

7.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本公司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策略係為使利率變動對未來淨利息收入（Net Interest Income）與淨經濟價值（Economic Value of Equity）之負面影響程度降低，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核准年度銀行簿利率風險限額，並監控全行利率風險曝險情況。透過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流程，含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控制及風險監控等構面，由銀行簿利率風險監控單位定期

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提報利率風險曝險報告。其衡量方法採用資產負債管理系統（ALM）產出分析報表，提供予利率風險執行單位及高階管理階層參酌，若監控中產生風險缺失或超逾限額之情況，將以書面通知利率風險執行單位調整，並將改善方案提報至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8.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臺幣仟元

106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086,791	30.44		\$	185,257,570	
人 民 幣		1,649,656	4.49			7,406,129	
歐 元		116,377	34.73			4,041,772	
港 幣		622,290	3.90			2,426,308	
日 幣		2,198,897	0.27			597,220	
澳 幣		17,382	23.36			406,039	
南 非 幣		90,777	2.33			211,329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 幣		579,386	3.90			2,259,02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695,360	30.44			203,779,974	
人 民 幣		2,397,475	4.49			10,763,465	
南 非 幣		1,473,167	2.33			3,429,532	
澳 幣		62,703	23.36			1,464,753	
歐 元		39,237	34.73			1,362,688	
日 幣		2,890,886	0.27			785,165	
港 幣		115,440	3.90			450,101	
紐 幣		15,843	22.29			353,142	

單位：各外幣／新臺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340,904		32.28	\$	172,399,030	
人 民 幣		1,406,280		4.62		6,499,687	
港 幣		604,307		4.16		2,515,248	
歐 元		61,196		33.92		2,075,584	
英 鎊		45,031		39.61		1,783,666	
日 幣		3,860,310		0.28		1,064,287	
澳 幣		11,789		23.30		274,698	
南 非 幣		85,730		2.37		203,017	
泰 銖		169,664		0.90		152,884	
加 幣		6,237		23.93		149,229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 幣		521,348		4.16		2,169,956	

金 融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437,664		32.28		175,522,346	
人 民 幣		1,706,251		4.62		7,886,122	
南 非 幣		1,454,274		2.37		3,443,867	
澳 幣		65,000		23.30		1,514,621	
歐 元		36,380		33.92		1,233,894	
港 幣		293,670		4.16		1,222,312	
日 幣		2,345,749		0.28		646,723	
紐 幣		15,481		22.42		347,017	
英 鎊		3,801		39.61		150,540	

單位：各外幣／新臺幣仟元

105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367,357		32.29	\$	173,290,504	
人 民 幣		1,521,711		4.85		7,377,714	
港 幣		964,011		4.16		4,011,441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歐	元	\$ 64,091	35.88	\$ 2,299,441
日	幣	4,572,971	0.31	1,436,827
南	非幣	566,549	2.18	1,235,076
坡	幣	30,534	23.93	730,710
英	鎊	9,380	43.46	407,634
澳	幣	9,616	23.98	230,559
紐	幣	6,332	22.90	145,008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	幣	553,575	4.16	2,303,53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575,232	32.29	180,001,942
人	民幣	2,027,612	4.85	9,830,470
南	非幣	1,495,868	2.18	3,260,991
澳	幣	86,656	23.98	2,077,754
港	幣	482,880	4.16	2,009,359
歐	元	53,311	35.88	1,912,681
日	幣	4,608,717	0.31	1,448,059
英	鎊	8,243	43.46	358,225
韓	圓	3,993,213	0.03	111,738

9.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1)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新臺幣)

106年6月30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31,791,093	\$ 16,245,837	\$ 4,188,623	\$ 103,691,548	\$ 355,917,101
利率敏感性負債		147,364,851	105,591,219	22,529,186	4,397,547	279,882,803
利率敏感性缺口		84,426,242	(89,345,382)	(18,340,563)	99,294,001	76,034,298
淨 值						58,876,41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127.1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129.14

105年6月30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14,382,200	\$ 15,059,897	\$ 3,919,158	\$ 77,710,660	\$ 311,071,915
利率敏感性負債		111,592,591	97,770,500	35,533,671	7,740,597	252,637,35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2,789,609	(82,710,603)	(31,614,513)	69,970,063	58,434,556
淨 值						56,637,57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123.1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103.17

註一：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三：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2)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6年6月30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1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957,844	\$ 374,019	\$ 184,465	\$ 1,486,201	\$ 5,002,529
利率敏感性負債	4,012,231	553,326	499,585	581,938	5,647,080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54,387)	(179,307)	(315,120)	904,263	(644,551)
淨 值					26,69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88.5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2,414.41)

105年6月30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1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075,850	\$ 394,668	\$ 279,553	\$ 1,297,099	\$ 4,047,170
利率敏感性負債	3,245,018	339,656	383,637	351,488	4,319,79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69,168)	55,012	(104,084)	945,611	(272,629)
淨 值					54,01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93.6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504.72)

註一：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三：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五)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金融資產類別	106年6月30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5,444,352	\$ 5,180,974	\$ 5,444,352	\$ 5,180,974	\$ 263,3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3,960,770	59,731,319	63,960,770	59,731,319	4,229,451

金融資產類別	105年12月31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5,227,572	\$33,509,311	\$35,227,572	\$33,509,311	\$ 1,718,2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023,890	28,629,003	30,023,890	28,629,003	1,394,887

金融資產類別	105年6月30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4,132,258	\$22,952,345	\$24,132,258	\$22,952,345	\$ 1,179,9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197,148	20,829,209	22,197,148	20,829,209	1,367,939

(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無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說明	106年6月30日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908,096	\$ -	\$ 908,096	\$ 908,096	\$ -	\$ -
衍生金融工具	18,477,146	-	18,477,146	7,723,048	1,007,327	9,746,771
合計	\$ 19,385,242	\$ -	\$ 19,385,242	\$ 8,631,144	\$ 1,007,327	\$ 9,746,771

106年6月30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66,742,065	\$ -	\$ 66,742,065	\$ 66,742,065	\$ -	\$ -
衍生金融工具	24,639,447	-	24,639,447	7,723,048	4,397,185	12,519,214
合計	\$ 91,381,512	\$ -	\$ 91,381,512	\$ 74,465,113	\$ 4,397,185	\$ 12,519,214

105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795,850	\$ -	\$ 795,850	\$ 795,850	\$ -	\$ -
衍生金融工具	25,428,431	-	25,428,431	7,171,127	1,018,564	17,238,740
合計	\$ 26,224,281	\$ -	\$ 26,224,281	\$ 7,966,977	\$ 1,018,564	\$ 17,238,740

105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62,138,314	\$ -	\$ 62,138,314	\$ 61,725,136	\$ 413,178	\$ -
衍生金融工具	27,516,130	-	27,516,130	7,171,127	6,655,765	13,689,238
合計	\$ 89,654,444	\$ -	\$ 89,654,444	\$ 68,896,263	\$ 7,068,943	\$ 13,689,238

105年6月30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8,016,394	\$ -	\$ 8,016,394	\$ 8,016,394	\$ -	\$ -
衍生金融工具	17,737,913	-	17,737,913	7,837,268	331,734	9,568,911
合計	\$ 25,754,307	\$ -	\$ 25,754,307	\$ 15,853,662	\$ 331,734	\$ 9,568,911

105年6月30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49,128,784	\$ -	\$ 49,128,784	\$ 48,740,508	\$ 388,276	\$ -
衍生金融工具	20,871,901	-	20,871,901	7,837,268	6,553,893	6,480,740
合計	\$ 70,000,685	\$ -	\$ 70,000,685	\$ 56,577,776	\$ 6,942,169	\$ 6,480,740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四一、資本管理

(一) 資本管理目標

本公司資本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並結合風險管理實務與資本適足性管理，以控制全行風險於風險胃納範圍內。

為使本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本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二) 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維持資本適足率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每季申報主管機關。有關合格自有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三)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 度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54,152,597	\$ 53,944,546	\$ 52,659,987	
	其他第一類資本	-	-	-	
	第二類資本	388,127	41,708	-	
	自有資本	54,540,724	53,986,254	52,659,987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348,387,151	335,603,806	306,244,891
		內部評等法	-	-	-
		資產證券化	-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7,971,561	17,971,561	18,539,893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進階衡量法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56,762,538	54,614,500	29,611,575
		內部模型法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23,121,250	408,189,867	354,396,359
資本適足率		12.89%	13.23%	14.86%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80%	13.22%	14.8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80%	13.22%	14.86%	
槓桿比率		8.46%	8.85%	9.47%	

註一：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註二：年度報表應填列本期及上期資本適足率，半年度財報表除揭露本期及上期外，應增加揭露前一年年底之資本適足率。

註三：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暴險總額。

四二、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信託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信託負債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	\$ 370,953	\$ 310,897	\$ 408,224	應付款項	\$ 152,313	\$ 153,951	\$ 152,563
短期投資	29,831,549	30,860,207	30,164,221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4,897,697	1,909,45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82,227	2,660,355	2,467,147	其他負債	19,109	30,906	1,324,930
應收款項	81,686	26,191	104,475	受贈資產	1,811	-	-
代付款項	-	-	1,166,795	信託資本	33,135,608	34,693,769	35,316,33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50	687,150	1,401,426	累積盈虧	866,960	1,067,910	735,395
不動產淨額	417,202	417,202	831,400				
無形資產—地上權	984,534	984,534	984,534				
保管有價證券	4,897,697	1,909,451	-				
其他資產	-	-	1,003				
信託資產總額	<u>\$ 39,073,498</u>	<u>\$ 37,855,987</u>	<u>\$ 37,529,225</u>	信託負債總額	<u>\$ 39,073,498</u>	<u>\$ 37,855,987</u>	<u>\$ 37,529,225</u>

信託帳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信託收益		
營利收入	\$ 71,274	\$ 66,042
利息收入	626,414	661,855
租金收入	15,232	15,057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損益－淨額	\$ 615,790	\$ 286,794
其他收入	<u>7,819</u>	<u>21,107</u>
收益合計	<u>1,336,529</u>	<u>1,050,855</u>
財產交易損失	(<u>187,079</u>)	(<u>1,131,174</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6,272	11,726
利息費用	-	32,642
手續費支出	25	123
其他費用	<u>7,210</u>	<u>9,737</u>
費用合計	<u>23,507</u>	<u>54,228</u>
本期淨利(損)	<u>\$ 1,125,943</u>	<u>(\$ 134,547)</u>

上列損益表係本公司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本公司損益之中。

信託財產目錄

單位：新臺幣仟元

投 資 項 目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	\$ 370,953	\$ 310,897	\$ 408,224
短期投資			
基金	28,173,912	29,104,043	28,356,693
債券	1,375,465	1,468,806	1,391,260
普通股	76,400	78,300	79,600
結構型商品	93,766	93,766	212,692
國外指數股票型基金 (ETF)	112,006	115,292	123,9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482,227	2,660,355	2,467,147
代付款項	-	-	1,166,79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50	687,150	1,401,426
不動產淨額	417,202	417,202	831,400
無形資產－地上權	984,534	984,534	984,534
保管有價證券	4,897,697	1,909,451	-
其他資產	<u>81,686</u>	<u>26,191</u>	<u>105,478</u>
合 計	<u>\$ 39,073,498</u>	<u>\$ 37,855,987</u>	<u>\$ 37,529,225</u>

四三、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同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

除各公司間之業務或交易行為請參閱附註三六者外，尚無此情形。

四四、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6年6月30日	105年6月30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72	0.83
	稅 後	0.57	0.77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7.01	7.49
	稅 後	5.54	6.98
純	益 率	33.04	43.31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1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5) 各季揭露獲利能力，換算為年基準數字以年率表示

四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及(二)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本公司不適用，子公司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公司不適用，子公司之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本公司不適用，子公司之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轉投資事業為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10. 金融資產證券化：無。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12. 從事衍生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八、三九及四十。
- (三)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請參閱附表三。
- (四) 大陸投資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六、部門資訊

部門資訊已於 106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揭露。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國際租賃有限公 司	註一	\$ 5,274,760	\$ 2,625,883	\$ 2,079,553	\$ 608,720	\$ -	197.12%	\$ 5,274,760 (註二)	否	否	是

註一：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註二：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 倍。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面額/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註二)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華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8,328,460	\$ 629,495	76.04	\$ 629,495	
	中華開發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66,047	100.00	266,047	
華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華閱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750	615	19.00	615	

註一：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轉投資事業相關損益，均已依規定認列。被投資公司之價值，若有永久性下跌之情形，均已認列投資損失。

註二：未上市上櫃股票淨值之計算，其屬當期認列投資損益者，主要係按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準，其餘主要係以其淨值、興櫃價格、現金增資價格或帳面成本計算，惟公司之淨值不代表該證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價值。

註三：期末持有之有價證券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 股率 比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一）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 股數（註二）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金融相關事業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外匯買賣、外幣拆款換匯交易	0.40%	\$ 800	\$ 320	80,000	-	80,000	0.40%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期貨交易結算	0.51%	10,250	3,450	18,734,929	-	18,734,929	6.12%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信服務、資訊軟體服務	1.23%	49,120	-	6,410,160	-	6,410,160	1.23%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	0.57%	75,000	6,020	7,500,000	-	7,500,000	0.57%	
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發行受益憑證募集投資基金	12.31%	46,752	-	3,840,175	-	3,840,175	12.31%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	5.74%	3,445	401	344,476	-	344,476	5.74%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其他金融輔助業	2.94%	50,000	-	5,000,000	-	5,000,000	2.94%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信服務及資訊軟體服務	1.00%	6,000	-	600,000	-	600,000	1.00%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管理顧問業	100.00%	936,679	(140,719)	153,171,873	-	153,171,873	100.00%	
非金融相關事業										
育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7.50%	8,759	-	2,244,000	-	2,244,000	7.50%	
萬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不動產評估、契約鑑定	9.39%	-	-	6,991,000	-	6,991,000	9.39%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自動存提款機建設與維修	5.00%	1,250	-	125,000	-	125,000	5.00%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5.00%	4,283	-	990,000	-	990,000	5.00%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4.95%	800,417	16,163	367,200,000	-	367,200,000	33.66%	

註一：凡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應予計入。

註二：(1) 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作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本法第 74 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 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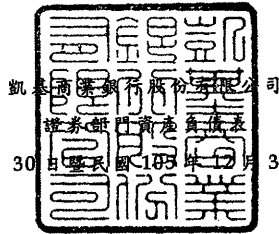
(3) 前揭「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係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有關衍生工具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106及105上半年度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91
二、目 錄		92
三、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93
四、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		94
五、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		
(一) 部門沿革		9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5~9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9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99~101
(七) 關係人交易		101~102
(八) 質押之資產		10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2
(十) 重大災害損失		102
(十一) 部門別財務資訊		102
(十二) 重大期後事項		102
(十三) 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02~106
(十四)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06
(十五)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06
(十六) 大陸投資資訊		106
(十七) 其 他		106
六、證券部門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7~113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1130	銀行存款	\$ -	-	\$ -	-	\$ 485	-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27,088,273	33	1,767,013	2	35,913,092	59
11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53,713,870	66	-	-	-	-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八)	-	-	50,006	-	100,156	-
114130	應收款項—淨額	766,713	1	691,869	1	596,680	1
114150	預付款項	16	-	20	-	20	-
110000	流動資產總計	<u>81,568,872</u>	<u>100</u>	<u>2,508,908</u>	<u>3</u>	<u>36,610,433</u>	<u>60</u>
	非流動資產						
1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	-	34,807,322	42	-	-
12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及十五)	78,058	-	46,091,480	55	24,387,672	40
12903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一)	57,900	-	57,900	-	57,900	-
120000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35,958</u>	<u>-</u>	<u>80,956,702</u>	<u>97</u>	<u>24,445,572</u>	<u>40</u>
906001	資 產 總 計	<u>\$ 81,704,830</u>	<u>100</u>	<u>\$ 83,465,610</u>	<u>100</u>	<u>\$ 61,056,00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4010	附買回債券負債(附註六、七、九、十及十二)	\$ 22,339,910	27	\$ 22,328,558	27	\$ 3,861,571	6
214170	應付款項	28,289	-	4,384	-	1,629,966	3
210000	流動負債總計	<u>22,368,199</u>	<u>27</u>	<u>22,332,942</u>	<u>27</u>	<u>5,491,537</u>	<u>9</u>
	非流動負債						
229110	內部往來(附註十四)	57,957,273	71	60,869,172	73	53,674,761	88
22511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	43	-	33	-	21	-
220000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7,957,316</u>	<u>71</u>	<u>60,869,205</u>	<u>73</u>	<u>53,674,782</u>	<u>88</u>
906003	負債總計	<u>80,325,515</u>	<u>98</u>	<u>83,202,147</u>	<u>100</u>	<u>59,166,319</u>	<u>97</u>
	權 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附註一)	800,000	1	800,000	1	800,000	1
304040	未分配盈餘	603,107	1	(15,945)	-	840,816	1
3051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3,792)	-	(520,592)	(1)	248,870	1
906004	權益總計	<u>1,379,315</u>	<u>2</u>	<u>263,463</u>	<u>-</u>	<u>1,889,686</u>	<u>3</u>
9060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1,704,830</u>	<u>100</u>	<u>\$ 83,465,610</u>	<u>100</u>	<u>\$ 61,056,00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魏寶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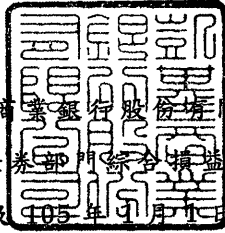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立荃



會計主管：何明珠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收 益				
403000	借券收入	\$ 1	-	\$ -	-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	-	494	-
411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30,589	4	224,810	24
421200	利息收入	508,148	69	388,891	41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淨損益	<u>196,705</u>	<u>27</u>	<u>330,149</u>	<u>35</u>
400000	收益合計	<u>735,443</u>	<u>100</u>	<u>944,344</u>	<u>100</u>
	費 用				
501000	手續費支出	(2,439)	-	(1,462)	-
521200	財務成本	(48,386)	(7)	(6,848)	(1)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附註十三)	(4,382)	(1)	(5,397)	-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5)	-	(10)	-
500000	費用合計	<u>(55,212)</u>	<u>(8)</u>	<u>(13,717)</u>	<u>(1)</u>
600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150)</u>	-	<u>(12)</u>	-
902001	稅前淨利	680,081	92	930,615	99
701000	所得稅費用	<u>(76,974)</u>	<u>(10)</u>	<u>(89,799)</u>	<u>(10)</u>
902002	本期損益	<u>603,107</u>	<u>82</u>	<u>840,816</u>	<u>89</u>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u>496,800</u>	<u>68</u>	<u>(71,503)</u>	<u>(8)</u>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99,907</u>	<u>150</u>	<u>\$ 769,313</u>	<u>8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魏寶生



經理人：張立荃



會計主管：何明珠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部門沿革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 91 年度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證券自營商辦理自行買賣政府有價證券許可執照，並於同年合併萬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另本公司證券部門 104 年 5 月 1 日採營業讓與方式受讓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之證券部門業務，並取得證券承銷商執照。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指撥營運資金皆為 800,000 仟元。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係屬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8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以下稱「IFRSs」) 與修正後之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下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及修正後之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證券部門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證券部門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

或餘額達本公司證券部門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四。

(二) 107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證券部門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證券部門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證券部門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證券部門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證券部門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證券部門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5 年度財務報告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相關函令編製。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證券部門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本公司兼營證券商之部門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係以可資辨認且可合理歸屬之項目為計算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證券部門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5 年度財務報告相同。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營業證券－自營			
政府債券	\$ _____ -	\$ <u>1,767,013</u>	\$ _____ -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營業證券－自營			
政府債券	\$ <u>27,088,273</u>	\$ _____ -	\$ <u>35,913,092</u>

本公司證券部門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中，已提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承作金額分別為 3,005,000 仟元、0 仟元及 3,861,571 仟元（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政府債券	\$ 53,713,870	\$ -	\$ -

本公司證券部門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中，已提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承作金額分別為 19,334,910 仟元、0 仟元及 0 仟元（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

八、附賣回債券投資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政府債券	\$ -	\$ 50,006	\$ 100,156
到期賣回金額	\$ -	\$ 50,011	\$ 100,160
最後賣回日	-	106年1月	105年7月

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營業證券－自營			
政府債券	\$ -	\$ 34,807,322	\$ -

本公司證券部門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中，已提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承作金額分別為 0 仟元、16,828,482 仟元及 0 仟元（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政府債券	\$ 78,058	\$ 46,091,480	\$ 24,387,672

本公司證券部門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中，已提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承作金額分別為 0 仟元、5,500,076 仟元及 0 仟元（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

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	<u>\$ 57,900</u>	<u>\$ 57,900</u>	<u>\$ 57,900</u>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債券等殖成交系統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管理辦法」規定，證券商參加債券等殖成交系統買賣債券，應由總機構以現金一次繳足最低限額之準備金。

十二、附買回債券負債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政府債券	<u>\$ 22,339,910</u>	<u>\$ 22,328,558</u>	<u>\$ 3,861,571</u>
到期買回金額	<u>\$ 22,354,257</u>	<u>\$ 22,333,011</u>	<u>\$ 3,862,661</u>
最後買回日	106年9月	106年2月	105年8月

十三、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981	\$ 4,143
其他	<u>401</u>	<u>1,254</u>
	<u>\$ 4,382</u>	<u>\$ 5,397</u>

十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證券部門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部門之關係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	兄弟公司
其他	其他關係人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科目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本公司	內部往來	<u>\$ 57,957,273</u>	<u>\$ 60,869,172</u>	<u>\$ 53,674,761</u>

(二) 買賣斷債券

	向關係人購買 之債券	出售予關係人 之債券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凱基證券	\$ 153,306	\$ 1,591,128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凱基證券	3,270,522	1,227,954

十五、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資產提供質抵押之明細如下：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			
投資－面額	<u>\$ 71,600</u>	<u>\$ 71,600</u>	<u>\$ 68,600</u>

106年6月30日暨105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質押資產餘額中，包括下列已提供作為保證金之債券：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證券承銷商營業保證金	\$ 40,000	\$ 40,000	\$ 40,000
證券自營商營業保證金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u>\$ 50,000</u>	<u>\$ 50,000</u>	<u>\$ 50,000</u>

十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七、重大災害損失：無。

十八、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十九、部門別財務資訊：不適用。

二十、重大期後事項：無。

二一、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一)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之公開報價。
2. 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如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或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

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投入參數，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

3.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

(二)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6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 27,088,273	\$ -	\$ 27,088,2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5,170,031	48,621,897	-	53,791,928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520,349	\$ 246,664	\$ -	\$ 1,767,013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34,807,322	-	34,807,3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8,948,819	37,142,661	-	46,091,480

105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2,883,745	\$ 23,029,347	\$ -	\$ 35,913,0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900,624	22,487,048	-	24,387,672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公開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模型評價方法估計，或以金融同業交易對手等之價格資料作為評估之參考依據。本公司證券部門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符合一般市場慣例。

3.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由第一等級轉列第二等級金額	由第二等級轉列第一等級金額	由第一等級轉列第二等級金額	由第二等級轉列第一等級金額
債券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234,124	\$ 1,172,6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718,018	1,330,449	7,310,415	938,080

由於市場流動性變動，導致部分臺幣公債適用之評價來源改變，其公允價值適用等級由第一等級轉為第二等級、或由第二等級轉為第一等級。

(三)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附賣回債券投資、應收款項、附買回債券負債、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四) 財務風險管理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證券部門從事之債券投資，其價值隨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變動，故具有市場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債券發行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證券部門從事之交易於市場上有一定程度之流動性，風險甚低。

4.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本公司證券部門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證券部門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證券部門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證券部門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6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附買回債券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84,192	\$ 3,005,000	\$ 3,084,192	\$ 3,005,000	\$ 79,1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996,037	19,334,910	19,996,037	19,334,910	661,127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附買回債券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50,891	\$16,828,482	\$17,050,891	\$16,828,482	\$ 222,4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284,944	5,500,076	5,284,944	5,500,076	(215,132)

105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附買回債券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751,694	\$ 3,861,571	\$ 3,751,694	\$ 3,861,571	(\$ 109,877)

5. 金融資產之互抵

本公司證券部門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之規範，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

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6年6月30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附買回債券負債	\$ 22,339,910	\$ -	\$ 22,339,910	\$ 22,339,910	\$ -	\$ -

105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附買回債券投資	\$ 50,006	\$ -	\$ 50,006	\$ 50,006	\$ -	\$ -

105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附買回債券負債	\$ 22,328,558	\$ -	\$ 22,328,558	\$ 22,328,558	\$ -	\$ -

105年6月30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附買回債券投資	\$ 100,156	\$ -	\$ 100,156	\$ 100,156	\$ -	\$ -

105年6月30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附買回債券負債	\$ 3,861,571	\$ -	\$ 3,861,571	\$ 3,861,571	\$ -	\$ -

(註) 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五) 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本公司證券部門交易之有價證券除中央政府公債外，針對債券發行人設有適當額度上限，未有顯著集中於特定標的之情事。

二二、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二三、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二四、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五、其他：無。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有價證券名稱	到期日	面	值	利率(%)	取得成本	市價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價		
104 央債甲 12	114/09/11	8,850,000		1.13	\$ 8,992,433	100.30	\$ 8,876,063	\$ -	
90 央債甲 2	110/02/13	4,000,000		5.00	4,831,549	115.06	4,602,360	-	
104 央債甲 5	114/03/13	4,200,000		1.63	4,379,028	105.09	4,413,788	-	
103 央債甲 6	113/03/04	3,550,000		1.50	3,666,794	103.76	3,683,455	-	
其他(註)					<u>5,603,530</u>		<u>5,512,607</u>	<u>-</u>	
合計					<u>\$ 27,473,334</u>		<u>\$ 27,088,273</u>	<u>\$ -</u>	

註：各項餘額均未達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有價證券名稱	摘要	債券面值	利率(%)	取得成本 / 攤銷後成本	備抵評價調整	累計減損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105 央債甲 11	115/09/07 到期	\$ 8,050,000	0.63	\$ 7,686,759	\$ 31,259	\$ -	95.88	\$ 7,718,018	
101 央債甲 5	111/03/07 到期	6,600,000	1.25	6,785,829	(43,453)	-	102.16	6,742,376	
102 央債甲 10	112/09/18 到期	3,850,000	1.75	4,020,956	33,895	-	105.32	4,054,851	
90 央債甲 8	110/11/13 到期	2,950,000	3.88	3,345,032	(2,803)	-	113.30	3,342,229	
105 央債甲 13	110/10/25 到期	3,350,000	0.63	3,343,823	(3,351)	-	99.72	3,340,472	
104 央債甲 13	109/10/15 到期	2,900,000	1.25	2,945,568	12,902	-	102.02	2,958,470	
100 央債甲 9	110/09/30 到期	2,643,000	1.25	2,715,204	(16,876)	-	102.09	2,698,328	
其他(註)				<u>22,896,410</u>	(<u>37,284</u>)	<u>-</u>		<u>22,859,126</u>	
總計				<u>\$53,739,581</u>	(<u>\$ 25,711</u>)	<u>\$ -</u>		<u>\$53,713,870</u>	

註：各項餘額均未達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股	數	公	允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	允	質	
				允	價											允	價	押	
				值	值											值	值	情	
																		形	
政府債券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04 央債甲 12	-		\$ 9,795,835		-		\$ -		-		(\$ 9,795,835)		-		\$ -			
	103 央債甲 6	-		6,818,225		-		-		-		(6,818,225)		-		-			
	104 央債甲 5	-		5,599,233		-		-		-		(5,599,233)		-		-			
	90 央債甲 2	-		4,649,304		-		-		-		(4,649,304)		-		-			
	102 央債甲 6	-		2,244,573		-		-		-		(2,244,573)		-		-			
	103 央債甲 13	-		1,959,875		-		-		-		(1,959,875)		-		-			
	其他 (註)	-		3,740,277		-		-		-		(3,740,277)		-		-			
				<u>\$ 34,807,322</u>				<u>\$ -</u>				<u>(\$ 34,807,322)</u>				<u>\$ -</u>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該類商品餘額之 5%。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股	數	公	允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	允	質	
				允	價											允	價	押	
				值	值											值	值	情形	
政府債券																			
	101 央債甲 5		-	\$	6,673,148		-	\$	-		-	(\$	6,673,148)		-	\$	-		
	105 央債甲 11		-		6,545,685		-		-		-	(6,545,685)		-		-		
	90 央債甲 8		-		3,345,639		-		-		-	(3,345,639)		-		-		
	105 央債甲 13		-		3,305,291		-		-		-	(3,305,291)		-		-		
	104 央債甲 13		-		3,148,201		-		-		-	(3,148,201)		-		-		
	100 央債甲 9		-		2,677,991		-		-		-	(2,677,991)		-		-		
	105 央債甲 5		-		2,553,795		-		-		-	(2,553,795)		-		-		
	105 央債甲 8		-		2,403,134		-		-		-	(2,403,134)		-		-		
	102 央債甲 10		-		2,338,457		-		-		-	(2,338,457)		-		-		
	92 央債甲 3		-		108,282		-		528		-	(30,752)		-		78,058		註一
	其他 (註二)		-		<u>12,991,857</u>		-		<u>-</u>		-	(<u>12,991,857</u>)		-		<u>-</u>		
	合 計				<u>\$ 46,091,480</u>				<u>\$ 528</u>				<u>(\$ 46,013,950)</u>				<u>\$ 78,058</u>		

註一：本公司證券部門已提供面額 71,600 仟元之政府債券作為營業保證金／法院執行假扣押之繳存。

註二：各項餘額均未超過該類商品餘額之 5%。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附買回債券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債券名稱	交易條件			金 種 類	額	
	起 始 日	到 期 日	利 率 %		面 額	成 交 金 額
105 央債甲 11	106/04/13	106/08/22	0.27-0.42	政府債券	\$ 3,018,100	\$ 3,020,684
101 央債甲 5	106/06/12	106/09/11	0.27-0.45	政府債券	2,650,000	2,651,668
104 央債甲 12	106/06/20	106/07/13	0.25-0.27	政府債券	2,505,000	2,505,000
100 央債甲 9	106/04/06	106/08/14	0.33-0.42	政府債券	2,240,000	2,253,514
104 央債甲 13	106/04/20	106/07/12	0.36-0.40	政府債券	2,200,000	2,202,083
102 央債甲 10	106/04/13	106/07/06	0.42	政府債券	2,000,000	2,001,636
90 央債甲 8	106/04/06	106/07/03	0.42	政府債券	2,000,000	2,001,476
其他(註)						<u>5,703,849</u>
合 計						<u>\$ 22,339,910</u>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該會計項目餘額 5%。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出售證券淨利益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出售證券收入	出售證券成本	出 售 證 券 淨 利 益
自 營 商			
政府債券	\$ 16,080,055	\$ 16,054,314	\$ 25,741
其他(註)	599,366	594,518	4,848
合 計	\$ 16,679,421	\$ 16,648,832	\$ 30,589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該會計項目餘額之 5%。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債券投資	利息收入	\$ 508,121	
其	他		<u>27</u>
			<u>\$ 508,148</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61683 號

會員姓名：
(1) 吳美慧
(2) 郭政弘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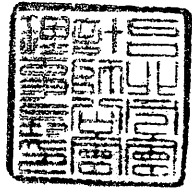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301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054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6517321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6年上半年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6月30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吳美慧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郭政弘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封人：



中華民國

106年

7月

27日